جوانان بہادر

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第1节：楔子
- 第2节：第一章东陵遇险(1)
- 第3节：第一章东陵遇险(2)
- 第4节：第一章东陵遇险(3)
- 第5节：第二章醒在灵堂(1)
- 第6节：第二章醒在灵堂(2)
- 第7节：第三章置身百年(1)
- 第8节：第三章置身百年(2)
- 第9节：第四章陋室亲情(1)
- 第10节：第四章陋室亲情(2)
- 第11节：第四章陋室亲情(3)
- 第12节：第五章一穷二白(1)
- 第13节：第五章一穷二白(2)
- 第14节：第六章卖地卖房(1)
- 第15节：第六章卖地卖房(2)
- 第16节：第七章脱离贫困(1)
- 第17节：第七章脱离贫困(2)
- 第18节：第八章幸福的家(1)
- 第19节：第八章幸福的家(2)
- 第20节：第八章幸福的家(3)
- 第21节：第九章新的开始(1)
- 第22节：第九章新的开始(2)
- 第23节：第十章出师不利(1)
- 第24节：第十章出师不利(2)
- 第25节：第十一章街边意外(1)
- 第26节：第十一章街边意外(2)
- 第27节：第十一章街边意外(3)
- 第28节：第十二章家的安慰(1)
- 第29节：第十二章家的安慰(2)
- 第30节：第十三章思想差异(1)

- 第31节：第十三章思想差异(2)
- 第32节：第十四章闲话京城(1)
- 第33节：第十四章闲话京城(2)
- 第34节：第十五章被迫救人(1)
- 第35节：第十五章被迫救人(2)
- 第36节：第十五章被迫救人(3)
- 第37节：第十六章小试牛刀(1)
- 第38节：第十六章小试牛刀(2)
- 第39节：第十七章同道中人(1)
- 第40节：第十七章同道中人(2)
- 第41节：第十八章双莲并蒂(1)
- 第42节：第十八章双莲并蒂(2)
- 第43节：第十八章双莲并蒂(3)
- 第44节：第十九章痞子弟兄(1)
- 第45节：第十九章痞子弟兄(2)
- 第46节：第二十章乍现光明(1)
- 第47节：第二十章乍现光明(2)
- 第48节：第二十一章得贵人助(1)
- 第49节：第二十一章得贵人助(2)
- 第50节：第二十一章得贵人助(3)
- 第51节：第二十二章济世养生(1)
- 第52节：第二十二章济世养生(2)
- 第53节：第二十三章满载而归(1)
- 第54节：第二十三章满载而归(2)
- 第55节：第二十四章喜忧参半(1)
- 第56节：第二十四章喜忧参半(2)
- 第57节：第二十五章抵抗命运(1)
- 第58节：第二十五章抵抗命运(2)
- 第59节：第二十五章抵抗命运(3)
- 第60节：第二十六章坐堂伊始(1)
- 第61节：第二十六章坐堂伊始(2)
- 第62节：第二十七章滴血认亲(1)
- 第63节：第二十七章滴血认亲(2)
- 第64节：第二十七章滴血认亲(3)
- 第65节：第二十八章意外收获

第1节：楔子

楔子

自古逢秋悲寂寥，

我言秋日胜春朝。

晴空一鹤排云上，

便引诗情到碧霄。

--【唐】刘禹锡《秋词》

秋天是一个收获的季节，落叶在秋风中摇曳，取而代之的是硕果累累，空气中弥漫着收获的喜悦，也充满着对他朝万物复苏的憧憬，天边酡红如醉，映照着一盈秋水，倾泻着一泓浓情。

秋天是一个多情的季节，有人沉浸于秋的草木凋零、残荷听雨，诉说着无尽的悲凉和忧伤；有人看那各色的菊花在萧瑟的秋风秋雨中绽放着笑颜，心智更加坚强；于是有了无数文人墨客的悲秋与颂秋，于是有了太多痴男信女的相逢与别离。

秋天是一个感悟的季节，亦如人生，或是轻飘飘的浮华，或是沉甸甸的永恒；或是难以磨灭的一缕凄楚，或是情感流溢的苦尽甘来；或是心头萦绕的悠悠远思，或是一握香荑的温馨甜蜜。

秋天是一个惊心动魄的季节，风是叶的主宰，叶是树的灵魂，树是叶的依赖，风携着叶在天地间飘来荡去，于是树便再无生气可言，叶的离开，究竟是风的追求，还是树的不挽留？看不穿，解不透。

无数的故事都在秋风携寒，万物飘零的季节上演，或是颓废，或是振奋，或是沧桑，或是清纯，或是不羁，或是谦恭。

我们的故事也在这深秋之际悄然而至……

序言

写历史小说，从来都是件吃力又不容易讨好的事。

鲁迅在他《故事新编》的序言里这样说过："对于历史小说，则以为博考文献，言必有据者，纵使有人讥为"教授小说"，其实是很难组

织之作，至于只取一点因由，随意点染，铺成一篇，倒无需怎样的手腕。"

当然，鲁迅这话是在和成仿吾打笔战时说的，因此"只取一点因由，随意点染，铺成一篇，倒无需怎样的手腕"这一说，以我想来鲁迅本意只怕也不尽如是，只不过是当时要和对方针锋相对的意思而已。盖因其"无需怎么的手腕"这一句，有些过于菲薄了小说创作的难度。

只是鲁迅这段话，倒确实说出了历史小说所以难写的关键。比之一般的小说，历史小说首先要克服的就是史料的掌握，这其中的难度，有时候甚至会不下于历史专业的学生写毕业论文。

譬如这部《大清太医》，作者在创作的时候，大约是觉得我杂书看得多是以知道的可能也会多点，曾随口问过我一个问题--康熙时的九门提督费扬古是什么人?

说老实话，明清史里我对明史更熟悉些，清史不算很熟悉，不过清初的人事还算是知道些的。但这问题还真就把我给问住了。因为这问题细究起来其实很复杂，首先是九门提督这个职位到底是什么样的，其次则是这位费扬古大人的家世。我只知道一件费扬古的事，就是那位一直闹得沸沸扬扬、身世不怎么清楚所谓的努尔哈赤"皇十六子"，但这两个费杨古是不是同一人，我可就不知道了，想知道得先去查书。

后来作者又问过一次问题，这回还好，问的不是人和事--换成清代的官邸建筑布局是什么样的了。于是我再一次被问倒。其实当时我很有捶墙的冲动，同时想对她说：拜托，这属于古建筑学科范畴，梁思成先生门下弟子应该比较熟悉……

想认真写部历史小说所需要的史料收集工作之繁杂，于此可见一斑。小说，除了人之外，当然还会涉及当时的社会制度、民俗、建筑甚至饮食等各方面的考据工作，所以鲁迅说很容易写成"教授小说"。

鲁迅这句"教授小说"，同时点出了历史小说的另一难点：可读性。

作为小说，只有史料的掌握显然是远远不够，小说最根本的还是其文学性，因此当有了一定的材料后，怎么写出一部好看的历史小说，才是最考人的。

在看完《大清太医》的稿子后，我想即使按照福斯特的标准，这也当然是一部让智慧的读者问"为什么"、是好看的历史小说，而不是一个只能让读者问"然后呢"的故事。

第2节：第一章东陵遇险(1)

第一章东陵遇险

北京的深秋在满城的金黄与火红之中翩然而至，香山的红枫，陶然亭的芦花，钓鱼台的银杏，西山的虫唱，玉泉的月夜，潭柘寺的钟声，还有那铺满地的老槐树似花非花的落蕊，一切皆在秋意之中，让人赏之不尽，醉意朦胧。

北京城内美景怡人，北京周围的景致更是别有一番风采。

北京以东一百二十五公里的河北省遵化市境内的马兰峪，坐落着中国最后一个封建王朝--清朝的王后妃陵墓群--清东陵。

清东陵是清王朝帝王的主要陵寝之一，陵园大小建筑五百八十余座，十五座寝陵中埋葬了一百六十一人，是中国现存规模最大、体系最完整、布局最得体的古帝陵建筑。

神秘的古帝陵殿台楼阁巍峨雄伟，四周的环境山清水秀，景物天成。

"十·一"国庆期间，清东陵如期地迎来了全国各地的游客，人们对这座历经岁月沧桑、历史变迁，却依然精美、壮观的古帝陵到底隐藏着多少秘密感到好奇，当然，好奇的不单单只有游客，还有那些梁上君子……

"哎……哟……哎……哟……哎……哟……"

一辆车身上刻着红色十字花的白色面包车长鸣着警报，飞速行驶在通往马兰峪镇清东陵方向的公路上，那令人撕心裂肺的救护车长鸣声划破了宁静的夜空，惊醒了镇上刚刚入梦的人们。

镇上出事了？懵懂中的居民们还没来得及清醒过来，紧接着耳边又传来一阵急促的警车嚎叫声，由远而近再远去。

"完了，完了，完了……"

沉浸于夜色中的镇子顿时沸腾起来，刚刚从床上爬起的一些好事儿的人们半掩着衣服，穿着拖鞋"踢踢踏踏"地跑到街上，借着微弱的

路灯灯光，伸着脖子望着飞驰而过的两辆救护车和四辆警车皱着眉头，不知所措。

第3节：第一章东陵遇险(2)

几辆车子先后飞速地朝着同一个方向驶去，警笛长鸣，蓝色和红色的警报灯"忽闪忽闪"地晃着，在暗夜里显得更加刺眼。

两辆救护车第一时间赶到出事现场，面包车还没停稳，身穿白大褂的医护人员已经拉开车门，手里拿着急救器械跳了下来。

"快！快点！人在这儿……受伤的人在这儿呢！"清东陵文物管理处的工作人员歇斯底里地喊着，声音里透出对生命脆弱的无限恐慌。

何宇轩第一个冲了上去，只见一个二十岁左右的小伙子紧闭着双眼，脸色苍白地躺在血泊之中，心脏左下方的枪口处鲜血还在"汩汩"地流着。

"快！止血！"何宇轩焦急地喊着，两名护士麻利地上前进行紧急救护工作，他迅速从白大褂的口袋里掏出听诊器听了听伤者的心率，扒开伤者的眼皮用手电筒照了一下，很专注地大声道："无心跳，无自主呼吸，胸外心脏按压，人工呼吸！快！"

说着，他已经扑到患者身前，伸直双肘双手叠压在患者胸前心脏的位置，借着自身的体重、肘力、臂力快速而有节奏地垂直向下按压伤者的胸骨，双目凝神数着"1、2、3……"

配合何宇轩给伤者做人工呼吸的是个刚分配来医院工作的小护士，当何宇轩数到"4"的时候，她别扭地抬头看了一眼何宇轩，不情愿地低声念叨着："人家的初吻呀……"

"5！快！少废话！都什么时候了！快！……"何宇轩怒目圆睁，高声吼着。

一旁站着的几位管理处人员和值班的安保人员不约而同地看向何宇轩，医生的紧张态度让他们心里更加焦灼，不知他们的这位同事性命保不保得住。

"颈动脉可触及搏动，扩散瞳孔逐渐缩小，快！继续！加油！1、2、3、4、5……"

随着"吱吱嘎嘎"一阵刺耳的急刹车声，110警车随后赶到，两辆桑塔纳，两辆依维柯刚刚停下，便跳下来二十来名全副武装的警察，迅速地将现场团团围住，手里长短不一的枪"啪啪啪"一顿瞄准，最后二十多个黑洞洞的枪口定格在了一处。

一个身材魁梧的警察从驾驶副座上最后一个下来，敏锐的目光扫视了一圈现场，如钟般洪亮的嗓音厉喝道："犯罪嫌疑人呢？"

管理处的一位戴着眼镜的中年大姐连忙迎上前去回答道："他……他在那儿躺着呢……警察同志，是他先开的枪，我们可是正当防卫……"

再看那犯罪嫌疑人，被粗粗的绳索五花大绑躺在地上一动不动，左侧胳膊和腿都在流着血，看来不死也是一边倒了。

"技术，取证、拍照！您是这里的负责人？目击证人呢？过来，过来，讲讲案发经过，其他闲杂人等散了、散了吧……"

"警察同志，您说咱这东陵可是被列入"世界文化遗产"名录、国家四A级景区，"十·一"期间我们比平日里又增加了几个督导小组，安保人员24小时不间断地巡逻，可谁想到……谁想到……再说这景陵根本就没对外开放，怎么就着贼了呢，还不知道我们那位做安保的小伙子能不能活下来呢，唉……"

第4节：第一章东陵遇险(3)

深更半夜的清东陵景陵长长神道上灯火通明，警笛震鸣，嘈杂程度比白日里接待观光旅游团还热闹。

"好！抬上去！赶紧回院里。"何宇轩站起身来做了个深呼吸的动作，一个生命得以生还，对于他来说，是莫大的欣慰，抬头看了一眼刚刚和自己配合急救的小护士，何宇轩干咳一声道："介个……Sorry……刚才……着急……对不起！"

"哼！"小护士冷哼一声没理何宇轩，一转身之际脸上露出了一抹得意之色，能听到又年轻又权威的留学博士道歉--她挺着小脖子，抬着担架，美滋滋地走了。

何宇轩瞧了一眼东陵的负责人大姐和警察，回头扫视了一下夜幕中略显空旷幽深的景陵，那个被称做"犯罪嫌疑人"的伤者因为先前由另一组医护人员进行急救，现在又有法医在做鉴定，何宇轩不便参与，瞧了两眼便追上担架。

"这是什么？"

就在两个护士要将担架抬上车的一瞬间，何宇轩忽然发现伤者紧紧握着的右手指缝间射出一道微弱的绿光，伤者的手握得死死的，好像生怕被人抢去似的，何宇轩费了好大的力气才将他的手掰开，一个圆圆的绿色球体呈现出来。

何宇轩睁大了眼睛仔细地瞧着，绿色的光芒越来越大，瞬间便形成了一个圆圆的大罩子，将何宇轩罩在了其中，警车与救护车的警报灯红蓝闪烁交替折射在绿光上，绿色的光罩顿时放射出七彩的光芒，尤其是在夜晚如同焰火般绚烂多彩。

四周的人们惊愕万分地看着忽然出现的七彩光芒和被光芒笼罩着的医生，何宇轩自己更是发懵，他很想反抗脱离罩着他的绿光，可全身如同被真空包装一般地失去了重心。

"啊！那是小李子刚从小偷手里抢回来的宝物……"

一位安保人员的惊呼还没完，周围的人们都还没来得及弄清楚是怎么回事的时候，突然光芒忽地一下子消失了……

瞬间工夫，何宇轩只感觉自己的身体越来越轻，头脑越来越混沌，下一刻，他如同进入了梦境一般地失去了知觉和意识……

第5节：第二章醒在灵堂(1)

第二章醒在灵堂

秋夜别样美，一弯如眉的新月幽幽地挂在疏星点缀的夜空中，窥视着世间万物沧桑，星月相惜相伴，一阵秋风轻轻地拂过，斑斓的树叶在风中摇曳，鸟虫低吟浅唱，合奏着自然界的圆舞曲。

"呜呜呜……玛法……玛法……呜呜呜……玛法……"

一阵撕心裂肺的女子痛哭声穿过一处寒窑于梁，划破了夜空的宁静，在滚滚的云端久久地回荡着，将正处于昏迷状态中的何宇轩惊醒，同时他着实被这凄惨的哭声吓着了！

"是谁哭得这样凄楚？发生了什么事？"半梦半醒之中的何宇轩很不耐烦地想着。

从来没睡过这么沉、这么香的觉，被人打扰了美梦心里总归烦躁得很，他动了动身体，想要翻身起来看个究竟，可全身上下毫无力气。

他努力地挑起倦怠的眼皮，映入眼帘的是裸露的房梁上覆盖着层层灰尘，他躺在一铺土炕上，身边一张长方形的小炕桌上一盏小油灯闪烁着微弱的光芒。

转头寻着哭声望去，"哇！"何宇轩吓得出了一身冷汗！如果此时他有一丁点儿力气，非跳起来掉头就跑不可！

怎么睡在灵堂之中？何宇轩眨巴眨巴他那双不大不小的眼睛，谨慎地观察着陌生的环境，一口绘了古代楼阁及日月星辰、式如箱柜的棺椁东西方向停放着，一个身着白色孝服，头围孝包头，梳着长长的辫子的小女孩儿正跪在灵柩前一边烧着纸钱儿，一边抹着顺着双颊滑落的泪水。

何宇轩有点不知所措，他不知道他只睡了一觉的工夫，身边到底发生了怎样他所不知道的事情，于是他只好强打着精神愣愣地凝神听着、看着，先搞清楚状况才好。

"玛法……怎忍心丢下馨兰啊……玛法……呜呜呜……"

泪水如同断了线的珠子般，顺着小女孩儿白皙的小脸汩汩地流至腮边，落在胸前的粗布孝服上，她没有理会脸上的泪水，也没有察觉到炕上的何宇轩已经醒了，双手用力扶着棺椁，悲伤地呼唤着她的玛法，失声痛哭。

平生最见不得女孩子流泪，尤其还处于迷蒙状态中的何宇轩，见小女孩儿哭得那么凄惨，更是一个头两个大！玛法是谁？这是哪儿啊？

何宇轩缓缓地动了动身体，感觉周身的血液像是凝固了一般，麻木得毫无知觉，这是怎么回事？此时，他这个临床外科医生是彻底糊涂了。

"呜呜呜……玛法……怎可丢下您最疼爱的小孙女……去了呢……玛法……表兄……快醒醒……快看看玛法啊……玛法他……他走了……呜呜呜……"

小女孩儿痛哭着，泪眼朦胧地抬眼瞥了一眼躺在炕上的何宇轩，紧接着扑在了棺椁上泣不成声。

何宇轩被小女孩儿泪眼一瞥心里更发懵了，自己这是置身何处？小女孩儿哭的玛法是谁？表兄又是谁？不对！记得看过的清宫剧里，玛法是满族人对祖父的称呼！

他闭上双眼，努力让自己心绪平静下来，记得先前他在清东陵救人，随后……绿色的光……莫非……掉陵墓里了？不对啊，陵墓里怎会有活人！天！吓死个人！

一阵胡思乱想瞎琢磨，何宇轩彻底地清醒了，被女孩儿凄惨的哭声哭醒了，被自己的推测吓醒了，可他不敢动，稍动一下全身就如同针扎似的疼，他一头雾水地打量着眼前的情景。

"玛法……玛法……"小女孩儿哽咽地哭着，双肩因为过于激动而不停地颤抖着。

第6节：第二章醒在灵堂(2)

何宇轩眨巴眨巴眼睛，他有点儿明白了，小女孩儿哭的那位老人过世了，可这与他何干?

转头再看向小女孩儿，却一眼看到了那口奇形怪状的棺椁，他怎么会躺在一个阴森的灵堂之中？何宇轩身上的汗毛"刷"地一下全都竖起来了。

正当何宇轩暗自琢磨的时候，忽然听到一串儿沉重的脚步声，随后那人驻足在门外，一个粗犷的男人厉声喝道："康达理……"

还未等屋里人有所反应，就听"哐当"一声，门被硬生生地撞开，两个身材魁梧的彪形大汉闯了进来。

刚刚只顾痛哭的小女孩儿被这突然闯进来的两个人吓得"啊……"地一声低呼，连忙贴着棺椁边儿站起，一双流着泪的大眼睛里满是惊恐。

"你……你们……是何人？"女孩儿抽噎着抹了一把脸颊上的泪，警惕地打量着两个陌生人，见来者都是旗人官服装束，女孩儿不知所措。

其中一个身材剽悍，面色赤红，方脸牛眼，下颚一缕黑髯的中年男人上前一步粗声厉喝道："快唤康达理来，我等奉族长之命前来问话。"

女孩听闻此人言语不善，又见二人面相颇凶，连忙道了个万福，指了指灵柩，双手掩面哽咽道："二位大人……找我玛法，想来……是迟了……我玛法……他……去了……"

窗外一更梆鼓敲响，万籁俱寂的苍穹中乌云遮盖住了半弯明月，一阵夜风吹过，窗外的树叶"沙沙"作响，冷风顺着正"呼嗒呼嗒"响着的破陋窗纸吹进屋内，打在何宇轩身上盖着的薄薄的被子上。

何宇轩很想起身趁着混乱逃出灵堂，可是他身体麻得不能动，他无法转头看清楚在场的几个人，只好微合着双眼假寐，继续听着屋里

几人的对话。

"去了？"二人上前几步，满脸质疑地看了看灵堂，又互相对望着点了点头，转头斜睨着女孩儿道："去了也无妨，跟你讲便可！"

"嘿嘿嘿……"一阵阴阳怪气的假笑声传进何宇轩的耳中，这笑听着瘆人，他不由得提高了几分警惕，那么虚伪的奸笑，肯定是坏人！至少，也是个奸诈的小人！他们要对一个刚失去亲人的小女孩儿做什么？

二人之中另一个身材稍显瘦削，面色略白的男人慢悠悠地踱着脚步，双眼直勾勾地注视着女孩儿道："轻声点儿，轻声点儿，莫要吓坏了小姑娘……你是董鄂氏·馨兰？"

女孩儿看着男人脸上的表情与他那状似温和的话语极不相符，本能地倒退几步，小心翼翼地回答道："奴才闺名馨兰。"

第7节：第三章置身百年(1)

第三章置身百年

男子毫不在意馨兰小姑娘的反应，更没在意这里是灵堂，继续围着馨兰转着、打量着。

"嗯，好，好！早有耳闻康达理有个美貌乖巧的孙女，今日一见，果然是个美人胚子，瞧这眉眼儿，瞧这身段儿，成，日后咱们族人没准儿还要靠你来光宗耀祖呢！嘿嘿嘿……"

两个人对视着不怀好意地笑着，白脸男人又继续对馨兰道："别怕，都是同族人，别怕，我来问你，几日前都统府下发的适龄女子明年初夏参加阅选的文书可曾收到？"

"收到了。"馨兰如实回答，白皙的小脸上原本的惊慌又增添了些许悲哀，泪水顺着双颊无声地落下。

"既已收到，为何还未将你的年岁等详情清册上交到族长处？咱们正白旗族里散丁人家可就只你一人未交，不可误了呈报。"

此人话语看似温和，可却透露着一丝寒意，馨兰年纪尚幼，玛法又刚刚去世，心里脆弱得不得了，连忙低头应道："是。"

躺在炕上的何宇轩越听几个人的对话越糊涂，自己这是置身何处？他们都是些什么人？怎么听着几个人的对话感觉那么奇怪？像是电视剧里的言语，莫非是在拍摄现场？他被抓来做群众演员？每天五十块钱？一顿盒饭？可全身上下怎会这般麻木？为了增添表演的真实感，把他打晕了？

正当他心里琢磨着到底是怎么回事时，头顶上响起一个声音："这是何人？为何躺着不动？这般不懂规矩，成何体统！"

"这是馨兰的姑表兄富察·硕海，三日前刚从盛京来到京城，在家赋闲之时随同玛法上山打猎，失足滑落山涧，自玛法将表兄救回后，至今昏厥未醒。"

馨兰跟到炕前，看着玛法和表兄一个已故，一个昏迷不醒，再想到自己面对的选秀事情，鼻子一酸，泪珠儿再次顺着双颊"啪嗒啪嗒"地落下。

"姑表兄？"两个人不约而同看了看女孩儿，又互相对望了一眼。

赤红面子眼珠儿"刷刷"地转着，捻着颚下黑髯严肃地道："馨兰姑娘，我朝律例，旗人之女但凡到了十四岁就要参加每三年一次的皇帝选秀，这是大清祖制，你若是能被选进宫去，不仅是自家风光，祖宗三代、族人都跟着长脸；而未经阅看之女子及记名之女子，不得私自嫁聘，如若私自嫁聘者，不但是你本人，自都统及族长还有你的家人，都要分别议处，你好自为之，不要连累了我们一干人等！"

显然，两个人心中猜测着馨兰迟迟未交清册定是心有所属，便搬出大清律例来压人，何宇轩躺在炕上心中忽地蹿出一股怒气，妈了个ABCD！没有同情心的势利小人！明显是乘人之危！

馨兰自然听出了二人言下之意，抹了把脸上的泪水，紧绷着小脸道："二位大人，馨兰自幼便知三纲五伦，女儿家清白之身是何等重要！无长辈请媒馨兰怎敢私自论嫁？私自嫁聘一说，馨兰这里更是无从谈起！馨兰虽年幼却也知承担二字，怎敢连累其他人，二位大人尽管安心，等我玛法丧事一过，自会处理自身私事，眼下着实不方便，就不请二位大人喝茶了。"

第8节：第三章置身百年(2)

二人听了馨兰一番不冷不热的回话，自知没趣，冷哼一声，大摇大摆地扬长而去，其中一人在跨出门槛的时候还不忘提醒道："现今已是康熙二十年八月二十四，再有半年多就到选秀的日子，你要抓紧时间呈报，误了事连累的可是一族人！"

女孩儿望着二人离去，急忙将门牢牢地插上，室内终于安静下来，馨兰呆呆地伫立了半晌，转头跪在灵堂前烧着纸钱，抽噎起来。

"玛法……丢下馨兰一人……馨兰该如何是好啊……馨兰好怕……呜呜呜……"

何宇轩听到来人已走，这才缓缓地睁开双眼，扭头寻着哭声望去，只见那个叫做馨兰的小女孩儿正扶着棺椁跪着，撕心裂肺地哭着，可任凭馨兰怎样悲绝地哭泣，棺椁里的老人也不可能再活过来。

何宇轩不由得一声叹息，生老病死他在医院里见得最多，生离死别是人世间最悲痛、最残忍的事情，可却是避免不得的事情。

小女孩儿悲痛欲绝地哭着，何宇轩仍旧是感到莫名其妙，这到底是哪里？十月份的夜有这么冷吗？

00他从刚刚几个人的对话中似乎明白了一些，故去的老人是这个小女孩儿的玛法，叫康达理，自己被女孩儿唤作姑表兄，刚从盛京而来，跟随老人上山打猎，之后受伤昏迷，老人故去了。

何宇轩蜷缩在被子里，睁着一双敏锐的眼睛，借着油灯的一丝亮光打量着周遭。

一间坐北朝南不到二十平方米的土坯小屋什么家具都没有，草把和着泥巴的墙壁上糊着纸，可能是年头长了，纸已经划开，不是洞就是条的了。

西、北、南三面都是炕，西面的炕很窄的一小条，上面供奉着祖宗牌位，北面炕上摆着一个又大又蠢没有上锁的木头柜子，中间一张长方形的小炕桌，自己躺在炕的另一侧。

南北炕之间，棚顶垂直吊下的一根长长的幔竿子上边，挂着一面破旧衣物拆制而成的帘子，比北炕小的南炕上，枕头旁边放着一个装着线的小竹筐，估计那是小女孩睡觉的地方。

何宇轩眨巴眨巴眼睛，愣愣地看了看屋内的这一切，窗外树影摇曳，一扇上下两节的窗户上没见一片玻璃，都是左一个窟窿又一个洞的纸糊着的。

何宇轩心里犯嘀咕了，难不成自己是在农村吗？可如今生活水平早就有所提高了，即使是农村也不至于破烂不堪到这种程度吧？

而正痛哭着的小女孩儿，言语间还带着几分稚嫩，估计也就十四五岁的年纪，那哭声悲惨得让何宇轩都想跟着掉眼泪。

何宇轩疑惑着收回目光，整理了一下头绪，他刚刚听到闯进来的两个男人提到正白旗散丁人家，他们是来追问小女孩儿为何没将必须参加选秀的清册报交上去，别因为她一个人而连累了全族人？这是什么制度？选秀是清朝宫制吧？

康熙二十年八月二十四？京城？他不是在做梦，也不是在拍摄现场，看着小女孩儿如此真实的悲痛，再回想着陌生人道出的年月、地点，他心中猛地惊醒，他穿越了，而且穿越的还是中国最后一个帝制统治的封建王朝--清朝

--晕厥！

第9节：第四章陋室亲情(1)

第四章陋室亲情

何宇轩此刻万般滋味一起涌上心头，他惊讶万分地瞪着双眼，有疑惑，有不解，有惊愕，有不知所措……

他甚至在想是不是醒来的时间不对？或者他干脆就没有醒过来，一直是在梦里？

可事实摆在眼前，他此时置身于清朝康熙年间京城的一户贫苦人家，依附在了一个叫富察·硕海的男人身上，而女孩儿的玛法，也就是硕海的郭罗玛法（外祖父）为了救这个肉身而失去了性命。

想到这里，何宇轩不知哪来的力气，"嗖"的一下子从炕上坐了起来！正在伤心痛哭的小女孩儿被他这忽然的举动吓了一跳，她怔怔地望着何宇轩，忽然"哇"的一声大哭起来。

"表兄……表兄……玛法……他……他去了……呜呜呜……"

此时，何宇轩心中百感交集，他真的是穿越了！以前在网上看过很多穿越小说，穿越异界的，穿越历史的，穿越哪儿的都有，可他做梦也没想过自己会穿越！

他思绪杂乱呆呆地望着窗外的暗夜，自顾自地摇着头，他不要留在这个陌生的世界里，他的父母、亲友、事业……所有的一切都不在这里，他不属于这个世界！回去，他要回去！可怎样才能回去？这可让他如何是好？

就在他正要歇斯底里地惊吼出"不！"的时候，转头看到的是满脸带泪的小女孩儿，何宇轩嘴巴张翕着却最终没有说出任何话来。

他很想先弄清楚自己怎么会穿越，怎么再能穿越回去，可当他仔细环顾屋内的陈设时，却心酸得什么话都说不出来了。

微弱的煤油灯下，粗衣陋室并没有遮盖住女孩的美貌，女孩儿十四五岁的模样，纤细的身材，一张粉雕玉琢的小脸上如烟的柳眉下闪动着一双溢满泪水的大眼睛，长长的睫毛在灯光下形成两道暗影"忽闪

忽闪"地扇动着，高高的鼻梁，翘翘的小鼻尖，一张不点而朱的樱唇，顺着她那修长的脖颈往下看，纤纤细腰，玲珑剔透。

"这孩子还应该是个学生吧？"何宇轩一边打量着小女孩儿，心里一边琢磨着，再看她身上的那身麻布孝衣下，一双用白麻布遮盖住的绣花鞋，隐约可见鞋尖处还露着一个没来得及缝补的黑洞，这么冷的天……

屋内满是苍凉，比外面的黑暗还要冰冷得多，一个十几岁的小女孩，跪在花甲之年骤然离去的玛法灵前悲痛欲绝地痛哭着，那种失去亲人的痛苦没有亲身经历过的人很难用具体的词语描绘出来，有孤独、有惊慌、有痛苦、有凄凉、有绝望、有天崩地裂的支离破碎……那痛，痛彻心扉……

第10节：第四章陋室亲情(2)

何宇轩眼睁睁地看着，心里却十分无力，自己莫名其妙穿越到这个陌生世界，两个乘人之危的小人对女孩儿的逼迫，以及眼前正泪流满面可怜巴巴望着自己的小女孩儿，他不知该如何去安慰她。

"表兄……玛法……去了……家……家没了……呜呜呜……"馨兰满眼泪水转头看着何宇轩，满目心伤、字字滴血般地说出了这句话。

一个家字写起来简单，说出来简单，对于有家的人来说也是平常，可对于一个小女孩儿来说，那家，是何等的重要！

家不是一间房子，而是房子里的亲人！如今，玛法这个支撑起家的那片天，给她安全依靠的亲人去了，表兄又是初来乍到不甚亲昵，等于只剩下馨兰一个人孤苦伶仃，这个家，也就不叫家了……

小女孩儿的悲痛让何宇轩内心十分纠结，他自己穿越了，不是也没了亲人、没了家了吗！生命在此刻尤显脆弱，他无奈地摇着头，看着梨花带泪的小女孩儿，再看看冰冷的灵堂，他彻底被眼前悲伤的气氛感染了。

小女孩儿完全沉浸在失去亲人的悲痛之中，她抹着眼泪，哽咽着哭诉着。"馨兰自幼阿玛额娘双双早故，玛法白发人送黑发人，悲痛欲绝之下一手抱着襁褓中嗷嗷待哺的馨兰，一手生火熬糊糊将馨兰养大，日子过得苦不堪言，别说是穿好的，就连一顿饱饭都没吃过，野菜、糊糊，有的吃就是幸福了，玛法带着馨兰相依为命十五年了，眼看这就要到第十六个年头，馨兰也长大成人了，可玛法却丢下了他最疼爱的小孙女去了，玛法还说要打一头野猪，留着过年吃，可……"

"玛法……玛法……"馨兰撕心裂肺地哭着，瘦小的身子不住地颤抖着，何宇轩急了，他刚刚从那两个陌生人和女孩儿的对话中听出这位老人是为了救自己依附的这个身体才受伤离去的，如今他占据了老人外孙的身体，他怎能无动于衷？尤其是面前这个惨兮兮名叫馨兰的小女孩儿。

别说玛法和馨兰是他依附的身体的亲人，即使是路人，何宇轩作为一个以救死扶伤为己任的医者，怎能毫无触动？虽然他看过很多生死，可谁说面对看多了的事物，人就会麻木？那是没良心的人的作为，对于何宇轩来说，生命比什么都珍贵，他无法做到漠视。

"馨兰，馨兰……别哭，别哭了……"

这是何宇轩醒来后讲出的第一句话，此时的何宇轩再也顾不得自己身体还未彻底恢复，他用尽全身的力气支撑着还有些麻木的双腿，费力地光脚下地蹭到馨兰身边，无力地垂着双手，整个人堆坐在地上，心痛万分。

馨兰的一双小手用力地抓着棺椁，她心里期盼着能有奇迹出现，期待着玛法能够听到她的呼唤醒过来，她还要去给玛法抓山鸡吃，她还要给玛法做一顿猪肉吃，她不相信玛法就这样无声无息地离自己而去了。

第11节：第四章陋室亲情(3)

哭声变成了抽噎时，何宇轩看着馨兰那单薄的身子，他心里清楚，馨兰悲伤至极，再这样下去她会哭抽过去的，他很想劝慰一下馨兰，可是此时，他竟然不知道从何开口，所有的语言都显得那么的苍白无力，尤其是从他的口中说出。

何宇轩勉强支撑着身体，靠着棺椁坐在地上，他轻轻地扶着馨兰的肩膀，将馨兰拉在了自己怀里，悲伤中的馨兰哭得正伤心，发现何宇轩碰到了她的身体，本能地用力一推，何宇轩一心只想安慰可怜的馨兰，毫无防范之心，被馨兰一下子推倒。

他咬着牙借着双臂的力量支撑着坐起，抬头正好与馨兰那双略带怨怼的泪眼相对。"馨兰在责怪因为救我这个身体她的玛法才去世的吧？"

一个自责愧疚，一个悲痛欲绝，相对无语满眼泪。

"馨……兰……别……别哭……不哭了……"何宇轩用颤抖的声音无力地劝慰着，下一刻，抹着眼泪的馨兰一下子扑进了他的怀里放声痛哭。

何宇轩抚着馨兰的头，像哄孩子似的轻声说着："馨兰，乖，玛法睡了，不要哭，会吵醒玛法的，乖，不哭了，不哭了……"

女孩儿在何宇轩的怀里抽噎着，许久许久才平静下来，当何宇轩低头望着自己怀里这个比自己小八九岁的女孩儿时，这才发现她哭累了，睡着了。

何宇轩心里难过的程度不亚于馨兰失去亲人的痛楚，自己的穿越，眼前可怜的小女孩儿，"唉……"他望着窗外的静夜发出一声深深的长叹。

第12节：第五章一穷二白(1)

第五章一穷二白

山坳里的夜是那样的寂静，闪烁的星光下寥寥无几的房屋内都已熄掉了灯火，何宇轩背靠着炕沿边儿一动不动地坐着，思绪在静夜中沉淀，他仿佛都能听到自己心跳的声音。

那个在他怀里找到亲人的温暖和依靠的小女孩儿，哭累了熟睡着，他独自呆呆地望着窗外出神。

"爸爸、妈妈，你们现在在干吗呢？知不知道儿子一下子缩回到三百二十多年前去了？唉，估计你们是想不到的，一定找儿子找得着急呢吧。放心吧，儿子会坚强地活下去，但愿有朝一日儿子能再穿越回去看你们二老，你们可要保重身体啊！"

何宇轩抽了抽鼻子，眼睛酸，心更酸，"穿越"这个词对他来说并不陌生，他平时工作之余会上网消遣，除了玩游戏、逛论坛，就是看书，看过好多本穿越小说，尤其历史小说是他的最爱。

他心里非常清楚穿越的意义，这哪儿是他能说了算的事儿啊，压根儿就没听说过谁今天穿走了，明儿再穿回去的，如果可以那样随意地穿来穿去，这世界还不乱套了啊！

回家，唉……何宇轩无奈地摇摇头，他自知没穿越回去的本事，别说是他，即使是阎王老子拿卡尺量地球也算不了那么准确。

可是看了那么多的穿越小说，人家的主角穿越的不是帝王将相，就是才子佳人，不是富贵府邸，就是豪门大户，可自己怎么穿越到这么个穷乡僻壤？这就是传说中三百年前的京城？

再看穿越的朝代，人家的主角穿越的朝代不是秦楚汉武，就是三国唐宋，可他却穿越到了清朝，清朝也就那么三百来年的历史，他是穿越而来的，命运时空要是错乱了，自己得了个长生不老的话，还要经历清末的乱世吗？

清朝是封建君主制，而且满汉分化，到处都是主子奴才地叫着，见人都要点头、哈腰、磕头、问安的，他哪儿受得了这份统治？可不受怎么办？

他的头脑中早就乱作一团，什么医者无神论在此刻早就被否定了N遍，自己经历了这种种后还能说无神吗？至少他是不敢说了，自然界科学所无法解释的不合理现象偏就应验在他这个无神论的医生身上，怪异。

康熙二十年？一听这年号何宇轩就头大，头脑中拼命地回想着所学到的历史知识，再结合在电视上看过的历史节目，这年头刚好进入清王朝的康乾盛世吧？可都盛世了，怎么还有这么落魄的家庭？他要在这一贫如洗中度过穿越后的一生吗？

何宇轩心里烦躁得想骂人！可到了另一个地盘上又没的骂，是龙得卧着，是虎得趴着，至少他暂时没有扬眉吐气、趾高气扬的资本！不过他已经在心里将各路神佛咒骂了几百遍了。

既然没能力去抗衡，那就想开点儿接受事实吧，大男人纵然内心是多么的不情愿，可也不能抹着鼻涕眼泪哭着喊着找娘吧，好在他这是平行穿越，至少没离开人类，这要是穿越到别的星球去，说不定面对的是一群什么精灵古怪！

而且他穿的还不算远，只穿到三百多年前，这要是一不小心穿到母系社会的话，他还不就得给那些野蛮女王做面首，做男宠了啊！

虽然在国外学习五年，回国后又被安排到河北遵化工作，可他是土生土长的北京人，故宫、颐和园、雍和宫那都是他小时候常去玩的地方，家里老一辈人都或多或少地能讲出一段史话、一件古时趣事儿的。

老北京人说话言语、用词和一些方言，跟这康熙朝代百姓们说话也差不了多少，至少不存在语言障碍，这要是穿越得再往前点儿，像史剧中的人物讲起话来开口闭口不是子曰诗云，就是之乎者也，一个个摇头晃脑、咬文嚼字的，他岂不是连说都不会话了吗！

何宇轩抬手摸了摸自己的脸，再瞧瞧这副身架，也不知道是谁安排得这么合理，他所依附的这个叫硕海的身体竟与自己的身材相差无几，不胖不瘦大高个儿，一身腱子肉，明天找个镜子看看容貌变了没有，别到时自己不认识自己就糟糕了。

第13节：第五章一穷二白(2)

改变，如果想要在这个陌生的环境中活下去，他首先要学的就是改变和适应，无论是性格还是言行，都必须格外小心，谨言慎行肯定不会出错。

何宇轩坐了很久，想了很久，一番自我开解后，心里算是勉强接受了事实，他不接受又有什么办法？时空穿梭机也只在电影、小说里看过，即使现实生活中存在，也不会在这样旧制的朝代。

或者等以后哪个同伴从现代驾着时空穿梭机穿越而来，自己借光穿越回去？可要是穿错了又穿到另外一个朝代去可怎么办？有钱人周游列国，俺这穷人却周游列朝？幸还是不幸？

都说时间不是距离，可空间的距离却能阻隔住前世今生，他知道这三百多年的时空差距，他是回不去了，大丈夫无所畏惧，既来之则安之，除了家人放不下，男人在哪个世界里都是遵守着同样的原则，想生存，只有闯！

破晓之时他在倦意中不知不觉地睡去，等他一觉醒来时，已是日上三竿，何宇轩朦朦胧胧地睁开双眼时，前生的记忆忽隐忽现，恍如隔世。

阳光透过窗棂折射进屋内，照在身上暖洋洋的，何宇轩动了动身体，这才发现他不仅舒服地躺着，身上还盖了两床被子，可怀里抱着的那个小女孩儿不见了。

像是很久水米未进一般，他的身体虚弱到了无力，不过他感觉身上没先前那么麻木了，看来血液疏通得差不多了，如果此时有一只烧鸡、两个猪蹄髈、一盘大虾，四个大螃蟹那该有多好！

何宇轩拼命地咽着口水，肚子"咕噜噜"地配合着他的意识，转头再看正坐在南炕边儿上眉头紧蹙、满面愁容的馨兰，眼睛哭得肿得像桃儿似的，时不时地长吁短叹着，小脸皱皱的都快扭到一起去了。

何宇轩缓缓地爬起来，温和地问道："馨……馨兰表妹，怎么了？"

女孩儿幽幽地一声长叹道："唉……硕海表兄，家里……最后一点儿银两都给表兄请郎中治病又给玛法买旗材了……如今，家里是一点银子都没有了……"

"一点儿都没有？"何宇轩心里一惊，没钱的日子可怎么过？这家还真不是一般的贫穷啊。

第14节：第六章卖地卖房(1)

第六章卖地卖房

何宇轩摸摸浑身上下，一件破旧的蓝色长褂晃来晃去地挂在他的身上，连个口袋都没有，更别提钱了，他身体尚未痊愈，又刚来到这个陌生的世界，对任何事情都不熟悉，去哪里找钱?

馨兰转身出去端着一碗粥进来，"快先把粥喝了吧。"

何宇轩接过碗，低头看着手里端着的粥，挤了两下眼睛，抽了两下鼻子，拼命地止住眼泪没掉到碗里，一碗粗糙的糊糊粥，上面飘着几根菜叶，平日在他眼里连猪食都不如，可在此时此地，却是世间最甜美的食物。

何宇轩实在是饿了，也顾不得烫嘴，三口两口就将一碗粥喝了，当他抬起头来把空碗递给面前的馨兰时，馨兰正咽着口水眼巴巴地看着他，他低头看了看碗，再抬头看看馨兰，问："你呢？"

"我……吃过了。"

不用说，家里肯定连米都没多少了。"馨兰，别急，让我……让表兄想想，办法终归是人想出来的。"

何宇轩眨巴眨巴眼睛，瞧了瞧屋内，没一件值钱的东西，他是男人，自然要承担起家庭的重担，他怎会让一个十几岁的小女孩儿为难呢。

"家里……玛法没留下什么吗？"何宇轩小心地问着，生怕馨兰会怀疑他另有所图，毕竟这个硕海才到京城三日。

"玛法原本是步甲兵，有例银的，只因玛法在战场上左腿伤残，退役之后例银减半，每年只有六两银子，而玛法的伤又留下了病根，求医问药、家里开销，那些银子也只够玛法和馨兰勉强糊口，如今安置了玛法的后事，银子已经全部用光了，还有三亩地，可收成不好，一年到头还不够自家糊口的，换不来一点银子。"

馨兰悲悲戚戚地说着，何宇轩却颇感诧异，记得看过一些书上所讲满清旗人是何等的尊贵与风光？怎会有这么贫苦的旗人家？可转念一想，何时何地都有贫富之分，史剧多半是宫廷戏，演的可不就是上层社会，百姓的苦楚不知也不足为奇了。

活了二十四个年头，何宇轩从来没活得这么艰难过，真是一分钱难倒英雄汉啊！眼下馨兰的玛法要葬，日子要过下去，馨兰也需要自己的照顾，没有亲朋好友可去求助，身体又未痊愈，这可怎么办？

三日后，正值寒露当日，馨兰的玛法下葬，满人的葬礼很多讲究，但是对于贫苦人家的馨兰来说，他们没有银子，无法搞什么排场，薄薄的一口旗材能让玛法入土为安就是最值得欣慰的事情，而让何宇轩意想不到的是古代的满族竟然是讲究火葬而非土葬。

二人身着孝服，头戴包头，打着孝幡，摔了丧盆，馨兰哭得如同泪人一般。何宇轩拖着尚未痊愈的身子陪着馨兰一起送了她的玛法最后一程，不仅仅是因为他所依附的身体是这位老人的外孙，也是因为馨兰家里无亲无友，而那个瘦小的泪人实在是可怜至极。

二人安葬了老人，回到家里首要解决的就是生活问题，仅剩的一点粮食坚持不下两日，再不想办法弄钱恐怕二人真的就要喝西北风了。

馨兰的情绪很低落，一边收拾屋子，一边眉头紧蹙想着心事，玛法没了，如今家里只有她与硕海表兄二人相依为命了，虽然这个表兄人很善良，待她如同一奶同胞，可她心里还是空落落的。

望着窗外了无人烟的树林，何宇轩心里犯难得很，他心里清楚，以他一个现代人穿越到古代，首先思想上总归是比古人活跃，自己又有西医本领在手，何愁没饭吃？

第15节：第六章卖地卖房(2)

可是如果困在这穷乡僻壤，他如同猛虎入笼般无计可施，这穷山沟里的农户们，连温饱都是个问题，谁会花钱请西医？生病到了最后关头才会找个赤脚郎中开些草药。

即使进了城，古人对西医的认知和他的西医医术能否在这个只认中医的时代占有一席之地都还是未知，但是总比禁锢在这穷山沟里好。

"卖房子卖地走出这穷山坳！"何宇轩心里想着，嘴里不自觉地说了出来，他决定要迅速脱离贫困奔小康！

"表兄……您……"馨兰手里刚洗好的茶壶差点掉到地上，睁着一双大眼睛惊愕地看着何宇轩，"家里只有三亩地，那可是玛法留下的，你我二人怎好在祖业上打主意，卖掉祖业可是你我不孝啊！"

馨兰小脑袋摇得像拨浪鼓儿似的，急得眼泪差点掉下来。

三亩地能卖多少钱呢？何宇轩在心里暗暗琢磨着，连肚子温饱都无法解决，人都快饿死了，何谈孝与不孝？不管能值几个钱，总能换些钱花，还能走出这穷山沟，"连这房子一起卖掉。"

"房子也要卖掉？卖掉田地你我二人以何谋生？连这房子也一并卖掉，我们将去往何处安身？背井离乡到处流浪也就罢了，还要身背不孝之名，馨兰怎对得起刚刚离去的玛法！"

何宇轩早知馨兰会反对，莞尔一笑道："馨兰，玛法生前是最疼爱你的，视你为心头肉一般，想想如果此时玛法还活着，会赞成你宁可挨饿也不卖掉田地吗？如果玛法天上有灵，见到你生活得开心幸福，他老人家也会心安，如果我们让玛法在天之灵看着我们挨饿受冻，让老人难以安魂，那才是我们对逝去的玛法最大的不孝。"

"这……"馨兰心里一动，可还是不舍，毕竟她跟玛法十几年来一直在这山坳里相依为命，这里有她太多的回忆，而且一想到进城她心

里十分彷徨，在乡下有地种，一年到头多多少少都能有些粮食，可到了城里无田无地的，何以为生?

何宇轩看出了馨兰的迷茫，上前两步温和地道："馨兰，表兄知道你心里多么不舍，可如今玛法不在了，你那么小，身单力薄，我在盛京时也未曾种过地，我们与其让田地荒弃，还不如换些银子做点别的，进了城温饱问题不用发愁，我在盛京之时，曾同一个西洋人学过一些西洋医术，养活个家应该不成问题的。"

何宇轩迎着馨兰审视的眼神，他要让这个小女孩对他有足够的信任和信心，他要安定馨兰刚刚失去亲人的悲伤和恐慌的心情，他要让她接受自己的关怀和照顾，在这个陌生的世界里，能有这么一个漂亮可人的小妹妹与自己相伴，何尝不是一件幸事，人，有了牵挂心里才会充实，其中冷暖都是一种幸福，有，总比没有强。

"馨兰，还记得日前我在玛法墓前许下的承诺吗? 大丈夫一诺千金，放心，我会好好待你，不让你吃苦受罪，因为我们是亲人，亲人……不论贫富……不离不弃！"

馨兰身子微微一颤，停下了手中正擦小炕桌的动作，她被何宇轩坚定的目光和郑重的话语震撼了，悲痛的心里悄悄地爬上了一丝暖意，随之轻轻颔首，朱唇轻启重复着何宇轩的话："亲人……不论贫富……不离不弃！"

第16节：第七章脱离贫困(1)

第七章脱离贫困

半晌后，馨兰望着何宇轩，一双清澈的大眼睛里盈满了感动的泪水，她声音哽咽道："馨兰只是一弱小女子，只知女子在家从父，出嫁从夫，如今家里再无他人，只有我与哥哥二人，俗话说长兄如父，馨兰只尽心尽力服侍哥哥，一切全凭哥哥做主就是。"

接连三日何宇轩努力地恢复体力中，已进寒露的天气，馨兰上山砍柴时顺便挖一些零星的野菜，摘些野果之类的粗食，二人糊糊和着野菜，吃得满口喷香。

"表兄……硕海表兄……"馨兰外出回来还没进门就兴高采烈地喊着，"快看……看我带回什么了。"

正躺在炕上的何宇轩心中一喜，急忙翻身起来，坐在炕沿儿上问道："怎么？联络到地和房子的买主了？"

馨兰上身穿着一件蓝底儿暗花粗布料子做成的斜襟盘扣小褂子，不知是几年前的，连洗带磨的都已经发白了，下身同料的单薄裤子，两条腿的膝盖上打着好几种颜色的补丁，一双青色的绣花鞋，气喘吁吁地站在了何宇轩面前，白皙的小脸上泛着喜悦的红晕，笑盈盈地摊开一双粉嫩的小手，四个红灿灿的鸡蛋被她小心翼翼地捧在掌心。

"哦？刚买的？"何宇轩温柔一笑，心想，鸡蛋有什么好惊奇的，至于把这小姑娘高兴成这个样子吗，在他眼里，那双小手可比四个鸡蛋还让人"垂涎"。

"不是买的，这是野鸡蛋！"馨兰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里闪动着兴奋的光。

"哦，野鸡蛋……野鸡呢？"何宇轩心里想着，怎么没把野鸡一起抓来，那样二人就可以饱餐一顿了。

"野鸡？没见到……"馨兰摇着头，双眼怔怔地望着何宇轩，心里也在想，刚刚她怎么没发现野鸡呢？

低头看着手心里的鸡蛋，馨兰绘声绘色地道："今日，本想进山去瞧瞧能否捉些野鸡野兔子的给表兄补养身体，可钻进山林深处也没寻到一只野物，可能是天气转凉的原因，野物都进穴了，正失望之时，却瞧见石坳边儿有个洞穴，伸手进去一摸，竟然是这个！"

馨兰一边说着，一边转身走到外堂，接着锅碗瓢盆"叮叮当当"地响了起来，"我这就煮好了给表兄吃，表兄身体快些康复才好，明日与买主交涉完后，你我二人可就得搬出去，再穷的家里里外外物件儿也不少，表兄若是没力气，馨兰一个人怎能搬得动……"

第17节：第七章脱离贫困(2)

何宇轩这才知道这四个鸡蛋的来历，心中不免感动，可一想到一个小女孩儿独自钻到树林深处去抓野兽，心中惊道："表妹好机灵，可从今往后再也不许乱摸洞穴了，若是蛇兽之穴，伤到你可如何是好，俗话说山高林密藏鸟兽，说不准会蹦出个什么来，到时岂不是得不偿失吗！"

"不会的，表兄无须担心馨兰，倒是先将身体养好才是，饭煮上了，等一下就可以吃饭了，我趁空儿拾掇一下东西，明儿个你我二人就得搬出去了。"

又是一阵"叮叮咣咣"挪动东西的声音，何宇轩不禁皱了一下眉头："馨兰，别收拾那些破旧东西了，明日我们还要现寻房子租，到时简单买一些实用的物件儿就好，进来歇歇，表兄问你，三亩地加上这房子，买主给了多少银子？"

"一共给了二十两银子呢，买主听闻咱们家的处境后十分同情，就给了整数，好善良的买主，表兄，等日后我们若是发达了，一定要记得回来看看人家……"馨兰没有停止手中的动作，继续收拾着那些在她眼里当宝贝似的家当。

"什么？才二十两银子！那么少……"何宇轩瞠目结舌，至于馨兰后边说了什么，他全都没听进去。

何宇轩翻了翻眼睛，叹了口气，二十两银子够干吗的呀？看过N多古装戏里花钱都是一锭银子或是几十几百两的花，清朝的地产就这么不值钱吗？三亩地加上一橦房子才二十两银子，能活几天！

"馨兰，这么点银子咱不卖了，表兄再想其他法子。"何宇轩倚着墙，失落地望着棚顶。

"二十两银子不少了呀，"馨兰扶在门边儿歪着小脑袋朝屋内的何宇轩说着，"我不知道硕海表兄在盛京是如何生活的，平常百姓人家，馨兰从小到大都没见过家里有过二十两银子的时候，这些银子我们租

了房，再给家里和表兄添置一些必要的东西，剩下的节省点儿花，足够你我二人活两年的。"

"哦？呵呵。"何宇轩若无其事地一笑，心里却吃惊不已，二十两银子竟然可以够两个人活两年的，难怪馨兰这么开心。

"馨兰，现在买一头猪需要多少银子？"

何宇轩是个现代人，他的才思敏捷岂是古代人能比的，不知道清朝银子的购买力，他可以借物来衡量。

馨兰想了一下回答道："眼下没几个月就快过年了，猪肉价已经开始涨了，现在大概要四百文钱才能买下来吧。"

"啊？四百文？"何宇轩目瞪口呆地伸着头看向门口走来走去的馨兰，他万万没有想到，这时候生活中的银子价值竟然跟自己在电视电影上看的是天壤之别！电影也意淫？差点骗死人！

他忽然想起《红楼梦》里刘姥姥第一次去大观园，贾母给了刘姥姥二十两银子，刘姥姥千恩万谢地回家过年了，说这足够他们一家四口生活一年的了，刘姥姥二进大观园时，贾府给了刘姥姥一百零八两银子，说够刘姥姥买十五六亩良田的了，日后终于可以衣食无忧了，看来这二十两银子他和馨兰两人解决完生活困难后，剩下的银子他们俩活一两年肯定是没问题了。

何宇轩压抑着心里的惊喜，继续追问道："那米呢？怎么卖？"

馨兰并没对何宇轩的问题感觉意外，反而为哥哥心系家务事而感到高兴，爽快地回答着："我刚刚买了一点儿白米是每石九钱二分六厘多，这已是不错的白米了，其实呀，好坏都是一样吃的，能节省些就节省一些，若不是表兄身子不舒服，馨兰一个人就买八钱多的下等白米已是很好了。"

何宇轩不知道这"每石"是什么东西，也不用管了，大概就是古代常用的计量单位，跟现代的斤一样吧，他头脑中现在琢磨的是二十两银子值多少文钱的问题，可想来想去也衡量不出来，干脆直接问馨兰

吧，好在他原是从盛京而来，各地银两价值与购买力不同，馨兰也不会怀疑他什么。

"馨兰，现在货币兑换是否有变化？一两银子大约换多少文钱？"何宇轩大着胆子问着，但语气却十分平和镇定，闲聊家常一般的亲切。

第18节：第八章幸福的家(1)

第八章幸福的家

因古时金、银、铜这些金属制成的货币本身是有价值的，而度量衡制度又极为混乱，不同朝代之间有差异，同一朝代的不同地区之间也有差异，而货币本身价值又根据不同时期经济变动、金银铜金属流通多少等各方面原因，其本身价值也不同，所以货币兑换时有变动不足为奇，不同时期货币的购买力也就会随之变动。

比如在明代，一个百姓一年的生活只要一两半银子就够了，因为那时中国银子缺乏，银子的价值很高，其购买力自然就高。

果然，馨兰毫不多虑地回答着："如今还算稳定吧，在京城一两银子折一千文钱，硕海表兄，你对京城生活不熟知，遇事记得先知会妹妹，别被人骗了，这银子的使法你可要谨慎，咱家可就这么点银子，一两银子一吊钱一千大枚呢，你我二人节省些够活一两个月的了。"

一两银子是一千文钱？那二十两银子就有两万文钱？四百文钱买一头猪，那家里能买多少头猪啊？！五十头猪？养猪场？养猪暴发户？哈哈哈！他在心里忍不住偷笑着！

"买两头猪！"何宇轩心里欣慰极了，可以让馨兰美美地吃顿肉了！

"什么？"正在灶膛前添柴的馨兰听了表兄的话急忙跑进屋来，惊讶万分地问道："买两头？表兄……买两头猪……干吗啊？咱们家可就你、我，两个人呀。"

"吃一头，养一头！"

"……"馨兰摇着头又蹲到灶膛旁继续煮饭，她不知道该怎样回答表兄，虽然她从小到大家里也没买过整整一头猪吃，可是没吃过猪肉还没看过猪跑吗，那么大的一头猪，两个人吃，有点……

可是何宇轩接下来的话更让人惊愕到掉下巴。"对了，馨兰表妹不是说要上山打野兔吗？这回想吃兔子肉不难，买十对儿，咱们吃五对

儿，养五对儿！"

第19节：第八章幸福的家(2)

"啊？吃五对儿？十只？那还不长成三瓣嘴了？"馨兰"咯咯"地笑着，眉眼弯弯，粉颊上梨涡乍现，样子甜美极了。

"还有你说的那野山鸡，买一百只，咱们每天吃一只，剩下的留着生蛋。"何宇轩望着窗外半眯着眼睛想着馨兰还说过想要什么了？他一定全部满足这个妹妹。

"啊？一百只野山鸡？"馨兰笑着摇摇小脑袋，蹲在灶旁心里暗暗想着："硕海表兄这是在给我宽心呢，多好的一个老实人啊，知道我不高兴，想着法儿逗我开心。"

两日后，土地与房子全部变卖，简单收拾行囊，何宇轩同表妹馨兰搬出了山坳，在东直门外租了一间小屋，虽然二人已是无田无地，但心里却对将来的日子充满了期望。

馨兰心里特别满足，日子虽非大富大贵，却比从前强很多，玛法虽已过世，却有个疼惜她的表兄。

何宇轩心里十分兴奋，终于不用再喝糊糊粥了！终于不用再在夜里睡觉时被冷风冻醒了！终于进城了！终于可以让他大展拳脚了！终于……

此时的何宇轩看什么事物都是美好的，从走出山沟那个家门开始，他脸上的笑容就没停止过！

何宇轩只感到自己周身血脉通畅无比，整个人活力四射，激动、兴奋、振奋、亢奋、高昂……

东直门外的一间民宅内，北炕上的小炕桌上一盏煤油灯在暗夜之中闪烁着微弱的光亮，灯下一个身着浅粉色小褂子，头上梳着发髻脑后两条长长辫子的小女孩儿，正低垂着眼帘专注地做着针线活，两排密密茸茸的长睫毛不时地忽闪着，白皙的小脸蛋在灯光的映照下显得格外娇嫩。

"硕海表兄……"馨兰如银铃般的声音唤着正背着双手凝视着窗外暗夜想着心事的何宇轩，他缓缓转过头，脸上洋溢着温柔的微笑。

"表兄，您都站那儿发呆快一个时辰了，快来试试这褂子，看看合不合身。"馨兰放下针线，把刚刚盘好扣子的长衫拿给何宇轩。

"缝好了？不用试，表妹亲手缝制衣裳哪儿有不合身的道理，我就直接换上吧。"

两个人一间屋子，本来何宇轩想要租个大一点的房子，可馨兰心疼银子偏不同意，满人的房屋内三面是炕，除了西炕上供奉着祖宗牌位，剩下南北两铺炕一家老少分着睡，租来的这间房子跟他们原来乡下的那间结构是一样的。

二人再是表兄妹，毕竟男女有别，索性馨兰从棚顶吊下一根长长的幔竿子，把带出来的一些无用的破旧衣物拆了，缝了一个幔帐，晚间睡觉时放下，在南北炕之间起到了一个遮挡的作用，这样南炕的何宇轩和北炕的馨兰夜里睡觉的时候就方便了。

何宇轩拉上帘子，换上了褂子，在这个陌生的世界里，能够有这么一个可心的妹妹照顾真是不错，他心里暖暖的，脸上自然就多了喜气，换好褂子再拉开帘子微笑着问道："馨兰，你看，多合身。"

第20节：第八章幸福的家(3)

馨兰上前上下打量着，又拿出她亲手缝制的千层底布鞋给何宇轩换上，这才满意地点点头，"没多少时日就到冬至了，到时该换冬衣了，等妹妹手里的这点活儿完了，就要抓紧给表兄缝制冬衣了。"

"还要表妹亲手做？你不是给你我二人各买了两套吗？为何还要自己挨累？"

何宇轩看着忙里忙外的馨兰，那么小的年纪还要这样伺候自己，心里自然有些过意不去，即使是亲兄妹能做到这样也不容易啊。

"前日是买了两套，一套留着逢年过节应酬大小事儿时穿，还有一套褂子是留着平时出门穿的，在家里无须买着穿，馨兰从小学过女红，表兄放心，馨兰手艺不差的。"

何宇轩望着窗外浩瀚深邃的苍穹，已经霜降了，昼短夜长，幽静的夜空显得些许凄凉，三百年前地球还没有像如今这样变暖，北方的天气更冷。

好在他让馨兰买了最好的窗纸，将窗户从外面糊了个密不透风，窗纸糊在窗户的外边，一方面可以避免窗档中积沙，另一方面可避免窗纸因冷热不均而脱落，糊好后又在窗纸的外层来来回回地淋了树油，这样既可以增加室内的亮度，又可以使窗纸耐用。

"表兄不是嫌弃馨兰的手艺，是……是舍不得我的表妹那么累，这持家过日子自然是女主内，可我这个本该主外的男人……"

"表兄别心急，咱们旗人家全民皆兵，代代世袭，玛法、馨兰的阿玛、还有你的阿玛都曾是战场上的巴图鲁，如今虽然都不在了，可按理说表兄若想补个兵额是理应的，只是如今战事结束，咱们旗人人口增多，兵额有限，不知能否补得上，补不上也无妨，咱们手里还有十几两银子，足够你我二人支撑好久了，馨兰打小也没过过这么富足的日子，表兄前天不是说先前在盛京学过医术吗，手里有本事不愁没事做的。"

馨兰说着笑着，腮边两个深深的梨涡里荡漾着无限的满足，一个贫苦女孩儿，心思特别的简单，一日三餐吃饱穿暖，有个哥哥对她好她已经非常满足了。

第21节：第九章新的开始(1)

第九章新的开始

二十两银子，解决了暂时的温饱问题，每当何宇轩看到馨兰吃得小肚鼓鼓的时候，心里的那种满足感是语言都无法形容的。

当兵保卫伟大的祖国？何宇轩尴尬地摇头苦笑，自问手无缚鸡之力，如何扛得动刀枪？他虽曾是校队长跑冠军，可上战场杀敌不是长跑比赛，那可是马背上真刀真枪！

他凭着模糊的记忆依稀记得康熙二十年年末时三藩平定，以后的日子就是康乾盛世了，服兵役没那么简单吧？即使能去得了也无自己用武之地啊，做一线军医？真要上了战场，到时还指不定谁救谁呢！

他从心里也没想过要为兵为官为勇士，那官也不是好当的，他最看不上那些为虎作伥的势利小人，自认为人处世也没那么圆滑，做个清官，窝囊；做个贪官，他不稀罕！

心无力挽狂澜的霸气念头，他只想带着表妹平安快乐地生存下去，还是以看家本领求个温饱最实际，人只要拥有一技之长在手，到哪儿都能活下去，他坚信，凭借自己的西医医术，在这年月肯定会赚到钱，会生活得好好的，活着多么简单的两个字，可如今却是何宇轩最伟大的理想。

何宇轩凝视着馨兰的小脸，又见她眉宇间隐藏着一种淡淡的忧伤，原本他还以为是因为馨兰玛法刚刚去世，可几天下来何宇轩琢磨着不是那么回事，馨兰有心事，那副愁眉不展的模样，让人看了不免心生怜惜，可他不知道该问还是不该问，问了又怕勾起馨兰更多的愁事儿，可不问却又从心里担心着馨兰，只能慢慢等待时机吧。

"表妹说得不错，不管是战争年代也好，平安盛世也好，人吃五谷杂粮哪有不生病的，生病就要求医问药，咱们不怕没饭吃，明日表兄就出去找事做。"

"嗯！"馨兰笑着点头。

外面梆声响起，已是三更天了，何宇轩和馨兰南北炕而卧，朦胧的月光透过窗棂洒进室内，何宇轩在黑暗中借着月光望着北炕上背对着他睡得香甜的馨兰，翻来覆去久久不能入眠，他想了很多，直到周公来寻，才酣然入睡。

这夜，他做梦了……

鸟儿站在枝头"叽叽喳喳"啼叫的时候，何宇轩才睁开惺忪的双眼，太阳直射进屋内，南炕朝阳，太阳光晃得何宇轩连忙以手掩面，转头再看北炕，馨兰已经不知去向。几点了？哦，不对，什么时辰了？

何宇轩赶紧起身穿鞋下地，打了水洗了把脸，又拿着那根儿头部植着两小排马尾毛的小木牙刷，蘸着以茯苓等药材煮成的"古牙膏"刷了牙，灶下的火微熏着，看来馨兰出门有会儿工夫了。

转身瞧见锅台上扣着一只碗，掀开一看，两个白面饽饽，两个已经剥好了皮儿的鸡蛋，外加一块咸肉。何宇轩拿起饽饽就着咸肉三口两口吃了下去，再吞下一个鸡蛋，香极了，"咕咚咕咚"喝了几口凉水，又去拿碗里另外一个鸡蛋，想象着馨兰清早亲手为自己准备早点的模样，他的心里暖暖的。

虽然只是一个饽饽两个鸡蛋再平常不过的食物，可都不知道馨兰吃了鸡蛋没有，想到这里，何宇轩收回伸向另外一个鸡蛋的手，再把碗重新盖上，自己已经吃了八分饱，再吃不吃这个鸡蛋无所谓的事情了，还是给馨兰留着吧，那小姑娘生来苦人，勤俭惯了，她怎会舍得吃呢，好一点的吃食自是留给他的。

出去找事做！为了自己！为了馨兰！为了好好活下去！凭借自己在现代是个颇有成就的年轻医师，一把小刀，满腹医术，怎会落于古人之下？

何宇轩在炕上的大木柜里找出了前些日子馨兰特意为他买的那身专门外出时穿的大氅，全身一新满心自信地走出了家门。

第22节：第九章新的开始(2)

刚出了家门口，何宇轩就开始犯难了，瞧了半天不知该往哪儿走，更不知道怎么进城，一路问来问去，最后还是在一位好心老伯的指点之下，跟着一个拉着木材的驴车到了东直门。

为使江山永葆、皇权永固，京城历经数次变迁、修建、完善，范围变化很大，从春秋战国时期的蓟城，秦汉、隋唐时期的蓟城，到辽代的燕京、金中都、元大都、明清北京城，变动了几处地点，直至明清方定了下来。

到清代时京城分为外城、内城、皇城与紫禁城四重，外城共有城门七座，内城共有城门九座，皇城与禁城分别各是城门四座。

当年一代名臣刘伯温修建京城时，内城共设了九个城门，均有寓意，功能不一，各有司掌，东直门便是京城内九门之一，因古代以东方属"仁"，元代称之为崇仁门，该门位于大都城的正东方，与西直门遥相对应，取"民兴教化，东至东海，西至西陲"之义，镇门之宝外有铁塔，内有一座石雕的药王爷像，隶属正白旗驻守。

何宇轩从东直门入城，一路下来除了木材车就是砖瓦车，电视上看到过的那种达官贵人的八抬大轿一个都没见到，颇感诧异。

此时看到高高的城墙上城门大开，抬头往上看，城楼之上手持弓箭的侍卫各个威武健壮、英姿勃勃，城门两侧各站着几名腰挎刀枪身着盔甲的侍卫，阳光的折射下，明晃晃的刀枪上泛着寒光，何宇轩不自觉便融入到环境中，背着双手，大摇大摆地进了城。

什么都来不及多想，办正经事要紧，随着来来往往的百姓走进城内，一条长街出现在眼前，走了没多久，过了冰窖口，越往里走越热闹，眼见街道两侧各种店铺林立，店前的街面上摆着各种小摊，卖各种小吃的，卖瓜果蔬菜的，卖鱼肉粮油的，卖日用品的，卖杂货的，卖小玩意儿的，卖膏药的，卖风车的，卖脸谱的，还有杂耍的，测字

算命的，代写书信诉状的，茶米油盐酱醋茶，只要是老百姓日常生活所必需的，无论是吃的、用的，这条街上应有尽有。

叫卖吆喝声此起彼伏，南来北往各色行人或是匆匆而行，或是闲逛的，或是购物的，偶尔也有骑着高头大马在人流中穿梭而过的，挑挑儿的，担担儿的，推车的，背筐的，何宇轩看着热闹非凡的人群，感觉这集市如同现代庙会似的，不亚于现代北京的东直门大街。

再看熙熙攘攘的人群，多半儿都是身着粗衣布鞋的平民百姓，也有一两个手持扇子文人模样的男子慢慢地踱着步，已过寒露的天气了，手里还以扇示人，怎么看都有点别扭。

路过的还有一些小商贩，或是大宅子里的仆人打扮的，穿得算是稍稍齐整一些，可哪个也没何宇轩那样全身崭新的。

何宇轩看了看自己身上的长衫，不觉莞尔一笑，转身在一个卖豆汁儿的小摊前停了下来，东瞧西看了半晌，街道两侧酒楼、茶馆、当铺、布庄、香料铺、书画店、客栈、银庄……什么店面都有，就是没看到有医院、诊所之类的。

这可怎么办？哪里寻去呢？

第23节：第十章出师不利(1)

第十章出师不利

转头一看卖豆汁儿的老大娘正闲着，何宇轩微笑着上前几步，"老大娘，讨扰了，请问您知道这哪儿有瞧病的地方吗？"

老大娘有五十来岁的年纪，身材矮小，满头的白发，脸上爬满了皱纹，她仔细地打量了何宇轩一番，答道："小伙子，瞧你不是本地人吧？眼生得很，病了？坐下，坐下，大娘先给你盛碗豆汁儿暖暖身子吧，天凉了，出门在外的都不容易，年轻人就是不会照顾自己……"

老话说得好，伸手不打笑脸人，何宇轩态度好总会讨人喜欢的，可他不想喝老太太的豆汁，因为他出门身上根本就没带银子，于是连忙推脱道："谢谢大娘，我不渴，也不饿，不喝豆汁了，您就告诉我哪里有瞧病的地方就行了。"

"放心吧，小伙子，大娘不收你钱，看你出门在外生病，想起我那去外地干活的儿子了，也跟你这么大了，都难呐……"

老太太从大竹篓里拿出一个半大的花瓷碗，一边说着一边就往正煮着沸腾的豆汁儿的锅走去。

"别别别，大娘，我真的不喝，我急着找地方……瞧病……瞧病……"何宇轩顺着老大娘的想法说着。

老大娘立刻停下了动作，急切地问道："病得很重？"抬手指着街口又道："瞧见没？走到街口往北，那儿有一家药铺，里面有坐堂医，去那儿就成，要是走不过去的话，大娘去给你把那坐堂医叫来？可是要收出诊费的，要是这会儿有个郎中路过就好了。"

何宇轩顺着老大娘所指的方向望去，前面隐约可见一家药铺，可不用想也知道，那里肯定是中药铺，外带坐堂医的那种，会用西医吗？

何宇轩眉头紧蹙地想着，老大娘东张西望地寻着，口中还不停地唠叨着："这会儿没瞧见有郎中路过啊，你要是看到沿街有手持摇铃，

身背药囊的人路过，就赶紧喊一声，那些走街串巷的江湖郎中治病也神着呢，而且还要不了多少银子。"

"哦，谢谢大娘了，那我去那家药铺瞧瞧吧，大娘您忙，改天我再过来喝您的豆汁。"何宇轩感激地看了一眼老大娘，多热心多朴实的老百姓啊，他心里暖暖的，谢过老大娘，朝着药铺走去。

他一边走心里一边想，中药铺里自己去能行得通吗？中药铺里怎么会有西药？没西药自己给人看了病也治不了啊，拿什么治啊？可是听老太太所言，可以确定古时候民间还没有专门看病的医院和诊所，都是在药铺里让坐堂医瞧了直接开药，或者找郎中，再或者就是去家里请那种有名气的大夫了。

第24节：第十章出师不利(2)

可是他清楚地记得在某些书中写着古时候有医馆的，怎么会没见到也没打听到呢？先不找医馆了，去药铺问问用不用西医，也许中医药铺掌柜用了他，岂不是就无须再多费周折了。

一阵冷风吹过，斑驳的树叶"沙沙"坠落，转而又随风四处飘荡着，本该是日上三竿之时，头顶的天忽然间变得灰蒙蒙的一片。

何宇轩连忙加快了脚步，朝着街口走去，转过街口向北大约二十米，只见路北伫立着一间古旧的店铺，门前挂着的大大的"药"字幌子随风摆动着，门顶廊檐上挂着"济善堂药铺"的牌匾。

何宇轩抬步进了药铺，药铺很大，正厅摆着一张桌子，一位年约五旬的老人正在给一位老妇人把脉，柜台前两个年轻的伙计正在给病人抓着药。

"咳咳……"何宇轩故意咳了两声，柜台里的伙计抬眼见到何宇轩进来，只是轻轻地颔首，倒是那位慈眉善目的坐堂医客气地起身应着："先生，您是抓药还是问病？"

"哦，我……在下有事请教，请问掌柜的在吗？"何宇轩也客气地回答着。

老者打量了一下何宇轩，见他穿着整齐，气度不凡，便没有多话，指了指柜台处答道："去那里寻吧。"说完又继续坐下拿起笔来给老妇人开着药方。

正在这时，柜台内的内室帘子掀开，一位戴着老花镜手拿算盘和账本的老者走了出来，满脸喜洋洋，连颚下几缕青须都跟着飘动着，看那表情就知道药铺近来应该是没少盈利。

"掌柜的，灵芝、甘草、茯苓、地黄几味药该上货了。"其中一个小伙计一边干活一边汇报着。

掌柜的抬手推了推鼻梁上的老花镜，提笔在一个大草纸本上记录着，一边笑呵呵地应着："呵呵呵，好好好，明儿个一早就去。"

何宇轩见他们话题告一段落，连忙上前道："讨扰了，掌柜的，在下有事请教。"

掌柜的抬眼打量了一下何宇轩，连忙笑脸相迎地接道："先生无须客套，有事请讲，是问病还是抓药？"

"哦，掌柜的，在下不问病也不抓药，在下不久前从盛京而来，想在这京城之中谋一事做，不知贵药铺可需要坐堂西医？"何宇轩的心里着实没底，他心里也清楚，西医在古代不是那么受到欢迎和相信，但是不被人接受到什么程度他倒是不清楚。

"坐堂西医？"掌柜的一手拖着账本，一手捋着山羊胡，歪着脑袋，满脸诧异地打量着何宇轩。

何宇轩被他打量得有点不自在，同是一个鼻子两个眼睛，脸上又没长花，至于用那种研究的眼神跟他对视吗？

"对，在下何……富察·硕海，曾学过一些西学医术……"（从此处开始，主角姓名融入附体之人姓氏名字，即：硕海，富察氏族人，满洲正红旗。）

"坐堂西医……是什么医？先生的西学医术是如何治病？西医都能医治何病？比中医医术高明？是否如那些西洋教士一般开刀剔骨？"还没等硕海自我介绍完毕，就听山羊胡问出了一大串的问题。

"这……"硕海眨巴眨巴眼睛看了看药铺掌柜，又转头看了看药铺里所有正在注视着他的人，心想："现普及西医知识恐怕一时半会儿也来不及吧？我若是讲给他们听，他们听得懂吗？"他脚步缓缓地往店门口移动……

"先生请看我这小小药铺，岂能担得起人命官司？我看先生还是另寻别处吧……"

当药铺掌柜唠叨完一大车话时，硕海早已退出了药铺，站在大街上了。

他没时间在这做西医普及和扫盲，听着这些白痴的问题他就气儿不打一处来，想西医好好的现代医术，却被他形容得那么惨不忍睹，

他怎能还有心情在这儿为他义务扫盲？即使给他讲了，最后也是百分之九十九点九的不用自己，隔着玻璃吹灯--白费劲儿！

抓紧时间继续找，就不相信没有一家药铺敢用西医坐堂的！可接下来连问带找的多半天过去了，硕海不但没找到一家药铺用他，反而还有两家药铺一听到"西洋医术"几个字像见了鬼似的直接哄他出门，就差没拿扫把追杀他了！

第25节：第十一章街边意外(1)

第十一章街边意外

走到两脚无力，肚子也"咕咕"叫了，硕海看着路边卖面的小摊，咽了咽口水，真后悔出门没带些银子，如今一文钱一碗的面他都吃不上。

头顶已没了太阳，本来熙熙攘攘的街边小贩们有些都在准备收摊中，向行人一问才知道已经过了未时，城门申时到酉时就关了，他要是再不出城的话，恐怕等一会儿城门关了今夜他就要露宿街头了！

惨，不是一般的惨，硕海的情绪低落到了极点！

一个男人的能力不只是单凭床上的能力来证明自己是多么的强大，更重要的是被社会肯定和承认，而被社会认可就是从工作中得到的，工作的成功与否证明着一个男人的擎天能力，而这份能力足以让一个男人或是趾高气扬居于人上，或是低迷不振郁郁而终。

如今的硕海，虽然是满腹医术，却得不到任何人的赏识，更别说是肯定了，他怎能不悲哀，为自己悲哀，为历史悲哀，为古时人类的思想落后、固步自守而悲哀！

先回家，明日再接着出来找，他坚信吉人必有天象，哪能总不走字儿呢？连路旁的砖头瓦块还有翻勺的时候，何况人呢！

硕海顺着原路返回，刚走了没几步，只见前方不远处乱哄哄的人群攒动，街边的水果摊子、蔬菜篮子、还有小推车，横七竖八地倒翻在地，烂柿子、烂菜叶被踩在脚下，到处一片狼藉，围观的人群中，不时的发出一声声的惊呼和叫嚷，进进出出于人群之中的围观者们，都在议论纷纷、指指点点。

第26节：第十一章街边意外(2)

硕海眉头紧蹙，刚想凑上去瞧瞧到底是何状况，可转念一想，不可，自己刚到这个世界不久，对任何事情知之甚少，暂时还是远离人群为上，多一事不如少一事。

一边想着，硕海一边绕过人群继续往前走，可就在他刚刚绕过人群之时，无意之间顺着围观的路人之间的缝隙望了一眼，可就那么一眼，他的脚步如同被钉子钉住一般，无法继续向前迈步了。

只见地上浸着一摊鲜红色的血液……

血泊之中直挺挺地躺着一个身材魁梧、三十岁左右的男人，黝黑的脸上唇色惨白，左脸颊颧骨处斜着一条深深的刀疤，身上的黑色褂子前襟半敞，露出一片又黑又密的胸毛，此时他虽是双目紧闭，可瞧那面相仍带着几分狰狞。

他的下半身浸在血泊之中，看上去是双腿重伤，围观的人们进进出出，都在附耳议论，没一个人上前去管的。

硕海颇感诧异地蹙着眉头瞧着那一地的血和男人的面色，再瞧瞧周围议论纷纷的百姓，三步并作两步挤进人群。

"快去请大夫！怎么没人管啊！这人再耽搁……"

还没等他的话说完，身旁一个身着青衫的年轻男子一把将他拉住，鬼鬼祟祟地附耳悄声道："甭管，此人乃是京城之中声名狼藉的大泼皮，刀疤六，平日里偷鸡摸狗、坑蒙拐骗，专以当街诈财、收常例为生，且心狠手辣，不知得罪了哪位爷，今儿个赶巧落单儿，被人逮个正着，小心惹祸上身……"

"呃……"

硕海愕然地看了眼好心的年轻男子，可也只是稍一愣神的工夫，当他转头再看向倒在血泊中的男人时，毫不犹豫地走上前去，心里暗暗想着："管他为人善与恶，那自当是由该管的人去处置，我身为医

生，以救死扶伤为己任，怎能眼睁睁看着一条生命就这样在眼前毁灭？"

硕海沉着地蹲在刀疤六身前，仔细查看着他的伤口，心中不由得惊讶，此人已被人将双脚跟筋腱全部断开，由伤口大小和深浅来看，出手之人手上功夫该是何等的准确利落，这两刀下来恐怕眼前之人不被致死也被致残了，必须立刻做缝接手术。

正当硕海全神贯注检查刀疤六的伤口时，忽听人群外一阵厉声吼叫："让开，让开……六哥……六哥……"紧接着，一个男人扑到血泊之中，推着紧闭双目的刀疤六，大吼着："六哥……挺住！待兄弟先杀了这害你之人，好歹让六哥在黄泉路上有个垫背的！"

一阵冷风卷着尘土扬起，天空之中灰蒙蒙的一片，让人不觉打了个冷战，围观的人群顿时变得鸦雀无声，当硕海发觉不对抬头观望之时，百姓们早已慌张地躲开，剩下一些胆大的年轻人也已悄然躲在街边的树后注视着硕海，刚刚好心提醒他的年轻男子满脸焦急地朝着他不断使着眼色，示意他赶紧离开，硕海不解地看着面前的变化。

第27节：第十一章街边意外(3)

来人二十多岁的模样，身材矮小却十分健壮，硕海抬头望着自己面前站的仿佛像个木墩似的男人，还未搞清楚此人来意，只见小矮胖子猛地蹿上前，一把揪住他胸前的衣襟，硬是将一米七八的大个，一百四十来斤的硕海轻而易举地拎了起来，怒喝道："他妈的！你胆敢害我六哥！拿命来！"刹那间，矮胖子结实的拳头如风般袭向硕海的脑门！

周围四处躲藏着看热闹的人们一阵唏嘘，惊慌的"啊……"声从四面八方传来，众人的目光齐刷刷望向硕海，不由得为他捏了一把冷汗，"看来今日不止要死一个人啊！"

大家心里寻思着，却都只能眼睁睁地看着，没人敢上前去阻止或是去解释，常在这条街上来往的人都知晓刀疤六手下痞子几十个，不说平民百姓，甚至一些官员都不去招惹他们，据说他以小人之手段，掌握着一些官员游乐的证据，常以此诈取官员们的银两，官员们自是舍财息事，既敢违反祖宗规定游乐之官员，单凭朝廷俸禄是难以支付的，银子来路不是窃国就是盗民，也不差打发小鬼那仨俩的，何苦去得罪这种小人。

清军入关伊始，为防一荣内乱，大清律例，为官者不可嫖妓、不可唱戏、不可赌博、不可抽大烟、不可夜宿城外……如若有违反律例者，不是被罢官就是被流放，而刀疤六每夜都窜到八大胡同，掌握的就是官员们听落子、学蹦蹦戏、抽大烟、嫖姑娘的证据，如若被刀疤六以小人手段捅到皇上那里，官员们丢掉的岂是能跟银子比的！

而一群贫苦百姓，就凭街边摆个小摊养家糊口，家中上有老下有小的，谁会无端惹来一身骚！除非他们以后不在这条街面上混了，还得连累了家人，弱肉强食的法则古今不变，尤其是在这个人贱如草芥的封建社会，即使众人心有不忍，却也都只能眼睁睁地瞧着硕海如何应对，能否逃过此劫。

"啊……慢着……"

硕海恍然大悟，眼见斗大的拳头就要砸到他的头时，被厉声喝止，多亏他生来腿长，用力往下一坠，脚跟算是着地了。

第28节：第十二章家的安慰(1)

第十二章家的安慰

矮胖子举到半空中的拳头瞬间收住，怒眼圆睁。

硕海被矮胖子抓着衣襟，憋得脸红脖子粗，用力干咽了一下，眨巴眨巴眼睛，他这时才知道百姓们为何都紧张地四处躲避，看来这伙人还真不好惹，可自己只会救人，何谈杀人?

当别人的猜想跟自己的意图相反时，那种好心却被人误解的滋味是特别难过和窝火的。

硕海的心里不觉怒气涌现，他傲然昂起头，面色暗沉，不大不小的双眼毫不畏惧地斜睨着矮胖子，抬手拂开矮胖子抓着他衣襟的手，狠狠地白了他一眼，转身蹲到刀疤六身前。

当务之急是救人，他不屑与鲁莽之人动怒，硕海将刀疤六身上已经破烂的褂子"嘶啦啦"撕下一条，刚要上前包扎一下刀疤六的脚踝处，矮胖子又叫着扑了过来："你他妈的当老子是……"

"你存心想让他死是吗？"硕海在矮胖子的拳头再次举起时，声色俱厉地高声喝着，原本满脸恶气的矮胖子愣住了，他可是刀疤六手下最亲近的兄弟，这条街面上至今还无人敢反抗他。

"猪！"硕海一边骂着，一边赶紧蹲下身去，喊道："过来！帮我把他的腿扶正！"

硕海虽自知初来这个世界对一切皆是陌生，不仅无权无势且无依无靠，可他是在救人性命，管他是达官贵人还是流氓地痞，自己的西医医术在这个时代就是顶尖的本事！只是暂时没施展开罢了，待有朝一日，任谁都得有求着他的一天，除非别得跟他西医有关的疾病，所以，他心里丝毫没有畏惧矮胖子。

矮胖子挠挠头，发懵地站在原地没动，他不清楚硕海要对刀疤六做什么。

"这人再耽搁下去就没救了！莫非你不想让他活下去？"硕海一边说着，一边又将刀疤六身上的褂子撕下一条。

"哦。"矮胖子懵懂地上前帮忙，大哥还有生存希望也是他所期盼的，不只是因为兄弟情深，更为自己的靠山不倒对他好处甚多而着想。

周围畏首畏尾的众人也在静待着事情变化，他们也从心里希望这个管闲事的人能平安无事，善有善报吧。

"嘿嘿……"矮胖子清楚了这人是在救他大哥而非害他大哥时，转怒为喜，感激地看了一眼硕海。

硕海面色专注地忙碌着，手里没有任何医疗器械和药物，他只能做些简单的止血、包扎工作，不至于让伤者因失血过多而亡，片刻工夫，硕海站起身来，拍拍两手，松了口气。

"赶紧去吧。"硕海说着，抬头眼见天色越来越暗，就快到申时了，再不出城恐怕城门就要关闭，忽然又想起他出家门之时馨兰不在，到了这会儿他还没回去，不知馨兰着急了没有。

硕海抬步就朝家走，可他刚走了几步，发觉身后一阵沉重的脚步声，有人跟着他，回头一瞧，只见矮胖子正费力地背着魁梧的刀疤六，低着头，喘着粗气，扭动着如同狗熊般的肥臀，跟在他的身后。

"你……跟着我干吗？还不快去！"硕海焦急地喝着。

矮胖子停下脚步不知所以地问道："去……去哪儿？这就完事了？我六哥他还没醒过来啊。"

硕海无奈地摇摇头道："赶紧带着他去找大夫、找郎中！跟着我有屁用！我只是帮他暂时止住了血，还要进一步治疗，我手里什么都没有，如何为他医治！"

矮胖子这才醒悟过来，背着刀疤六朝着街心跑去。

第29节：第十二章家的安慰(2)

硕海赶紧加快脚步出城，直奔家中，一路走一路想，没找到事情做，半路上反倒救了一条人命，看来自己这个西医在这个时代真是大有用武之地啊！

得意了一小会儿，他又想起自己手里不但没有西药，连最起码的诊病医疗器械都没有，即使做了坐堂医，拿什么给患者瞧病呢?

中医诊病讲究望、闻、问、切，西医诊病要询问病史和做相关的检查，诊断明确才能给患者开药治病，而他这个西医连诊断前需要做检查的基本器械都没有，如何给患者医治?

只知道古时称游方郎中亦为赤脚郎中，这回他倒成了赤手西医了！

假如他遇到刚才这样的外伤患者，该如何处置呢？硕海刚刚还略带喜悦的面色顿时暗淡了下来。

"哪儿能弄到西医器械和西药呢？"

硕海一边寻思着一边朝家走，刚走到胡同口，便见馨兰站在门口焦急地翘首企盼。

馨兰远远瞧见硕海回来，急忙迎上前去，满脸的焦急和担忧化作温柔的一笑，轻言道："表兄总算回来了，这是去哪儿了？让馨兰好生担心，还以为表兄走丢了呢。"

硕海心里暖融融的，被人关心的感觉真好，不由得微笑道："怎会呢，我出去转转，想找个事儿做，没远走。"

二人一边说着一边推门进屋。

"表兄，可寻到事儿做了吗？"馨兰关心地问着。

硕海倒了杯水一饮而尽，一脸落寞地叹息道："唉，足足花了一日时间，在东直门大街上转了个遍，也未寻到可做之事。"

馨兰机灵地看出硕海面上神情不悦，连忙安慰道："表兄别急躁，哥哥有本领在身还愁没个活路吗？别急，会找到的。"

硕海从炕上的大木箱里取出平日在家穿的褂子，将出门的衣裳换下，"嗯，明日表兄继续出去找就是了，不相信没人敢相信西学医术！"

馨兰一手接过他脱下来的衣裳，仔细叠起又放入柜子里，雀跃道："馨兰闲来无事，今儿个去街上买了一些丝绸的边角余料，准备绣些小物，一来可以换些小钱，二来也当打发日子了。"

硕海见馨兰高兴的模样，忍不住也跟着高兴起来，抬手将馨兰散落在脸颊上的秀发放于耳后，道："馨兰表妹好本事，可比表兄强多了，可表兄不忍心让妹妹劳累，当作打发时间便好，不可去做绣工，我们不是还有一些银两足以暂时度日的吗。"

馨兰被硕海忽然间的亲昵举动惊得一愣，羞怯万分地低下头，白皙的小脸上一丝红霞闪过。

"时辰不早了，馨兰该去煮饭了，回来的时候从街上买了一块猪肉，今晚给表兄炖肉吃。"

"我帮你。"硕海本也闲来无事，帮馨兰分担一些家务是理所应当的，可谁知此话一出口，馨兰本来喜悦的小脸立刻变得严肃起来，急着阻拦道："不可不可，家务事馨兰做得来的，怎能劳烦表兄下厨。"

"无碍的，表兄闲着也是闲着，帮妹妹搭把手又累不着，这有何妨？"

第30节：第十三章思想差异(1)

第十三章思想差异

硕海说着就往屋外走，他从心里想帮馨兰，在这个世界上他只有馨兰这么一个亲人，他很珍惜这个家。

馨兰忙抓住硕海的褂子拉着不让他出去，急道："表兄，孟子有云："君子远庖厨"，君子要远离做饭炒菜的地方，这厨房里的粗活本就是妇人所为，古人亦如此，何况表兄呢，人分贵贱，活分高低，"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表兄身为家中主事者，想要怎样只管吩咐表妹去做就好，怎可亲自劳累，那岂不是表妹的不是了。"

硕海第一次听到馨兰的这番"道理"愣了一下。

"妹妹倒是读过史书，懂的道理不少，可不知妹妹是否晓得佛家所云的"大千世界众生平等"之说？天底下的人都是一样的人，一样父母所赐的生命，一样的呱呱坠地，一样的成长过程，何为贵与贱之分？要说有分别也只是环境不同而已；可生活环境优越不见得人就有所作为，古时多少贤能义士生活的环境怕是连你我都不如，经过自己不懈的努力而成功，被载入史册，汉代朱买臣在发迹前靠砍柴为生，张飞杀过猪，韩信、朱元璋都要过饭，傅说辅佐商汤之前做过筑墙的粗活，诸葛亮出山前在隆中种地，哪个做的不是粗活、重活、下九流的活？"

馨兰微蹙眉头仔细听着硕海的话，对她来说，表兄不是在跟自己理论，而是在教导自己，所以她很认真地听着。

"无论是劳心者还是劳力者，无论是领导者还是被领导者，没有无用的人，只有错误的位置，只要是付出者都会有收获，都值得尊重，表妹这种等级观念、贵贱之分的思想可是要不得，难道下了厨房就不是君子吗？能够尊重别人的劳动和辛勤劳动的人才是真君子。"

硕海接过馨兰递过的水浅饮了一口，馨兰笑盈盈地看着硕海道："表兄不愧是学过西学的，这番道理馨兰还是头一次听说，倒是觉

得新奇，可却与馨兰儿时在族里学堂偷听先生讲来的完全相左，馨兰只是一弱小女子，只知女子要遵从三从四德，表兄怎么说馨兰听从便是。"

硕海知道人的思想观念不是一天两天能改变的，这不是馨兰的个人问题，是一个时代根深蒂固的思想观念问题，但是他相信，他能改变馨兰的思想，让她变成一个独具自己思想和个性的女孩儿，不过不能急躁，否则吓坏了这个古代的小姑娘就麻烦了。

"三从四德是儒家礼教对妇女的一生在道德、行为、修养方面进行的规范要求，是为了维护父权、夫权家庭利益需要的，而在我们家里，你我是平等的，互相尊重，相互依靠，遇事共同商讨，共同决定，共同维护，不存在"内外有别"、"男尊女卑"，这样我们的家才会和谐，所以现在……你煮饭，表兄我来生火。"硕海不等馨兰有所反应，就已经走到外屋。

第31节：第十三章思想差异(2)

馨兰见自己再去拦表兄已来不及，便莞尔一笑，心里却想，"我这表兄做事好有主意，虽然他的那些思想太过让人吃惊，可看来日后绝不是会乱了心性之人。"

二人一个生火一个煮饭，馨兰有些不习惯，隔一会儿就催促硕海不要做了，硕海在古代还是第一次生火，本以为是件很容易的事，结果却完全出乎他的意料。

柴火点上火不往上面着，烟顺着灶膛底下直往外冒，呛得他连连咳嗽，馨兰见劝不回他，便只好细心教他，二人沉浸在家的温暖中。

硕海没忘记自己该想的事情，一边添着柴，一边说道："今天在东直门转了一天，把三里多长的整条大街走了个遍，店铺不少，药铺也好几家，有的药铺的确缺少坐堂医，可竟然没有一家药铺肯用我的，看来西学医术入药铺怕是难了，普通老百姓患病也是随便找个郎中看，明天我得另找门路，还有，我打算找个会盘炕的力巴，把咱家的炕重盘一下。"

"表兄，东直门虽是京城内城九门之一，却是内九城中最贫之门，以郊外盆窑小贩，日用杂品占据瓮城为主，咱们住的这个地方不远便是砖窑，从南方运来的木材，从砖窑出的砖，都是从东直门运送进城内，所以这东直门是过往运送柴炭车的门，又称做柴道，虽然街市上有几十家买卖铺子，可来往的不是小贩就是百姓，没有达官贵人之处，想必那药铺也用不起你的西洋医术，那么稀罕的医术，想必诊费也昂贵着呢。"

硕海在现代时倒是听说过老北京有"内九外七皇城四，九门八点一口钟"的说法，至于九门走九车的规矩，他虽知道却没这么清楚，他此时才知道原来贫富、地位之分连出入行走都不可逾越。

"表兄如若明天再出去寻事做，就往正阳门走，那里比较繁华，正阳门外大街上的买卖铺子有官家大户开的、有外地商人的票号、会

馆、铺子近百，来往者也都是些达官贵人、豪门大户，那里住的人不只是富达，最重要的是经事儿多，见识广，也能对你的那个西洋医术容易接受吧。"

硕海听了馨兰的一番话，抬头望着馨兰，颇感意外道："馨兰表妹，没想到你小小年纪，分析起事物来这般透彻，真是聪明伶俐，好，明天我就往正阳门寻去。"

一股浓浓的饭香味儿传入了硕海的鼻子里，他的肚子非常配合地"咕咕"叫了几声，晌午就没吃饭，他早已经饿了。

"对了，表妹，明日记得提醒我带些银子出门，今日忘记带银子了，晌午就没的吃。"

馨兰一边切着肉一边道："表兄一点儿都不晓得照顾自己，你从小便待在盛京，刚刚来到京城，还未去过正阳门，明日馨兰陪表兄同去吧，正阳门稍远，表兄独自一人前去，妹妹有些不放心。"

"表妹无须担心，表兄虽未逛过京城，可我鼻子下面一张嘴，打听一下不就知道了吗，这么大的男人难道还会走丢了不成？当然，如若妹妹明日闲来无事，愿与表兄做伴，表兄倒也开心得很。"

馨兰能同去做个向导当然最好，他至少可以免得走冤枉路省些工夫。

第32节：第十四章闲话京城(1)

第十四章闲话京城

馨兰把煮熟的饭从锅里盛到盆里，又继续做菜，硕海蹲在灶旁往灶膛里续着火，道："那东直门虽然热闹，可来往者都是一些闲杂人，十分杂乱，瞧那城门牌匾上的字残缺了衙门也不来修补，多有损京城的威严，可见这边环境的确是够贫寒。"

"呵呵，表兄，你是说那城门上的缺钩"门"字吧。"

馨兰用手背遮着樱口，灿烂的笑容洋溢在那粉红的脸上，犹如三月初绽的桃花。

"对啊，难道不是吗？"

硕海被馨兰笑得有些莫名其妙，莫非是他不识那字体说错了话？没有啊，"门"字的繁体字他是认得的，不会弄错的。

馨兰忍住了笑，道："表兄有所不知，不只是东直门上的"门"字无钩，京城中内九门城楼牌匾上的"门"字，个个都没钩儿。"

"哦？门字都无钩？这是为何？"硕海不得其解。

"传说，皇上乃是天之骄子，是真龙转世，所以皇上有病，称龙体贵恙；皇上发脾气，称龙颜震怒；皇上高兴，称龙心大悦……龙乃是水中之物，大凡水中之物没有不怕钩的，钓鱼呀，钓虾呀，都得用钩，既然皇上是真龙转世，皇上住的地方哪能有钩儿呢？有钩犯忌呀，如果皇上问：您想钩谁呀？不就捅娄子了？所以，内九城的城门上的"门"字最后一笔都是直的，都没有钩儿，那不是破旧掉了。"

"哦，原来如此。"硕海恍然大悟。

望着灶膛里正旺的火苗，硕海心里不禁想着，多亏是在家里与馨兰讲了，出糗也无所谓，抬头看了看馨兰脸上尚未退却的笑靥，这要是跟外面的陌生人讲了岂不是要惹出乱子来？他平时已经够谨严甚微的了，没想到还是因为一句话而漏洞百出，多亏馨兰不会怀疑自己。

现代的北京城街道门牌路标早就不知道维修过多少遍了，哪儿还会有门字无钩的说法。

还以为古代会比在现代生活起来容易，可是他越发感觉到事实并非如此，无论是事业发展，还是生活问题，都还未解决，古人懂的他不懂，他懂的古人不接受，看来自己在这古代的生活少不了一番折腾了。

傍晚的余晖已悄然隐退至郁郁葱葱的树木之后，不远处的几户人家也是炊烟袅袅，隐约可听到邻里间高嗓门地打着招呼，还有顽皮的孩子吵闹声。

饭菜煮好，二人坐在炕桌两侧低头吃着饭，硕海忽又想起路上救人的事情，不知道那人被救活了没有？抬头见到馨兰低着头一小口一小口地数着饭粒，硕海夹起一块肉放到馨兰的碗里，馨兰看了一眼又夹回到硕海的碗里，低着头挑着菜碗里的菜叶吃。

第33节：第十四章闲话京城(2)

"表兄快吃吧，从晌午就饿着肚子呢，馨兰自己来。"

硕海干脆把肉夹起来直接放到馨兰的唇边，馨兰抬头看了看硕海，小脸微微一红，只好张开樱唇吃下，在嘴里细细地品味着，半晌才咽下去。

忽然，门外由远而近地传来一阵飞快的脚步声，紧接着，便听到好几个男人扯着嗓门焦急地大吼着："硕海！硕海快出来……硕海……"

"砰"馨兰被忽然响起的吼声一惊，手里的饭碗一不小心掉到了桌子上，饭粒散落得哪儿都是。

硕海抬头看了一眼馨兰，再转头看着窗外，眉头紧蹙，备感莫名其妙地道："我们刚搬到这里，谁会寻来？又有谁知道我硕海的名字……"

硕海和馨兰面面相觑，听外面的吼叫声很焦急，但是二人实在想不出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能涉及到他们。

正在二人还没弄清楚状况的时候，屋门被"咣当"一声撞开了，四个身材不均却各个满面凶气的男人闯了进来，为首的男人进门便粗声叫嚷着："硕海！可找到你了！快……快跟我走！"

"呃……"硕海这才看清，来人乃是刚刚在街上自己所救的那位伤者刀疤六的同伴--矮胖子！

硕海一头雾水地看着矮胖子抓着自己胳膊的手，有些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才分开没多大工夫，他怎么追来了？他不需要照顾他那大哥吗？他是怎么找到自己住处的？

还没等硕海想明白、问清楚之时，已经不容分说地被矮胖子和另外三个男人强拉硬拽拉出门。

惊愕万分的馨兰见硕海被四个面相凶恶的男人强拉出去，这才从懵懂中反应过来，她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也不知哪儿来的勇气，

几步跑上前去横在几人之间，仰着小脸，瞪着圆圆的大眼睛，霸气地厉声喝道："放手！你们是何人？不可与我表兄动粗！"

四个人这才注意到馨兰，不觉一愣，硕海心头顿时有一种不好的感觉，他知道这些人都是地痞无赖，平日里欺男霸女无恶不作，而馨兰那娇俏的小模样……糟糕！

可出乎他意料的是矮胖子等人并没有表现出任何过分的行为，而是瞧瞧馨兰又看看硕海，急急道："姑娘，借你表兄暂且去救人，人救活了自然就会把你表兄还给你，救不活人你就是我们兄弟的！人命关天，快让开！"

硕海这才明白了是怎么回事，虽然他还不是名副其实的坐堂医，可救死扶伤是他坚守的医道准则，既然人家都找到家里来了，哪有不救之理？

再看这几个人，没一个面善的，不答应他们去救人可以吗？不是来家里滋事生非的就好，他松了口气拍拍馨兰的肩膀道："表妹，回去吃饭，早些歇着，记得将门插好，表兄稍后就会回来。"

馨兰不敢置信地看着硕海，硕海温柔一笑道："表妹，回去吧，无碍的。"

几个人快步走出胡同，路上硕海才从矮胖子口中得知情况，原来矮胖子背着刀疤六去了好几家药铺诊治，结果药铺里的坐堂医面对着刀疤六的伤口各个束手无策，最后矮胖子将刀疤六送到了同仁堂药室，同仁堂药室掌柜的费了半天工夫也没能将刀疤六救醒。

无奈之下，矮胖子唤来了几个手下的弟兄，派他们四处打听下午在街上遇到的硕海，因为硕海面孔生分，反倒被久居的人注意到了，他们很快便查到了东直门附近新入住的人家。

这一折腾一个多时辰过去了，硕海听完矮胖子简要的讲述事情经过后，心急万分，他担心的是不知药铺里的坐堂医有没有给刀疤六进行一些辅助治疗，否则，恐怕等他赶到了人也不行了，到时正好自己

接手给刀疤六治疗，若是人已因失血过多而亡，这伙地痞还不把责任推到他身上？那时他不被这群人给大卸八块才怪！

第34节：第十五章被迫救人(1)

第十五章被迫救人

硕海跟随几个人一边朝同仁堂药室走，一边心里寻思着，不禁身上直冒冷汗，已是经历一世的他，尤为珍惜生命，更珍惜那个稍许温暖的小家，他可不想莫名其妙地断送了自己的性命，可一想到等待他去救的同样也是一条性命时，不由自主地加快了脚步。

同仁堂药室位于前门外打磨厂，始创人乐显扬早期也是一位摇铃郎中，清初时期，乐显扬在皇宫太医院出任出纳文书的吏目，收集了大量的宫廷秘方、古方、民间验方及祖传秘方，于康熙八年（1669）始创同仁堂。

同仁堂药室以制药为主，前边是店，后边是作坊，自制自卖，由于他们十分注重药材的质量，经过一番细心经营，中药在市面上声誉很高，而奔着乐显扬而来求药问病的人也是络绎不绝。

天色越来越暗，风卷残叶漫天飞扬，脸上、身上落满了尘埃，几个人一路小跑，片刻工夫，便赶到了同仁堂药铺。

进了大厅硕海四处一扫，不觉又是一愣，整个同仁堂药室里聚集了十来个壮汉，各个不是五大三粗就是贼眉鼠眼，有的人手里还拿着刀、棍之类的家伙，硕海心里暗暗合计着，瞧这架势这伙人势力不容小觑，看来今天这病医治起来绝不轻松。

硕海跟着一个伙计进了内堂，只见一位身材中等、年约五旬、胡须花白的老人正手持小药罐搅拌着，见到硕海进来，矍铄的双眸中闪现出一道希望的光芒，他上下打量着硕海，转眼又以一种质疑的眼神看着年轻的硕海，像似有些不相信一个年轻的小伙子会治好世代为医乐家治不了的病。

硕海心急于救人，二人微微颔首，没时间多言，他赶紧洗了手，几步走到榻前，只见刀疤六已经处于昏死状态。

第35节：第十五章被迫救人(2)

他刚要进行急救，转头瞧见矮胖子紧跟着进了内室，硕海面色沉着，眉头微蹙道："麻烦这位兄弟先到外面稍等片刻，这内室本就不大，要给病人足够的空间去呼吸。"

硕海小心翼翼地说着，他不敢说太多的专业词语，一是说了现代西医学专业词语这群人也听不懂，二是他知道古人能接受西医理论的人少之又少，他必须谨严甚微，踏实地救人便可。

"这……"矮胖子有些不放心，迟疑了一下瞧了一眼榻上躺着的刀疤六才出去，临出门的一瞬间还不忘回头交代道："硕海，我们六爷的性命可全在你手里，你……"

"我会尽力而为。"硕海没等他的话说完，便回了一句，时间若是再拖延下去，他可是真的不敢保证能将刀疤六的性命救回来了。

硕海连忙进行了一番紧急急救，再把不知被哪个坐堂医包扎过的伤口打开，细瞧伤口创面已有感染迹象，必须立刻输液消炎，消毒清理伤口，可他手里没有任何医疗器械，连最起码的抗生素药物都没有，这可如何是好?

眼看时间一点一点消逝，病人的生命悬于生死之间，硕海急得一头汗。

如果是在现代，刀疤六这点伤根本就不算什么，硕海是主修临床外科的，虽然只主刀一年，可凭借他对医学知识的熟知和临床技术的掌握，普通的外科手术早都不在话下。

可如今在这古代，西医受限极多，让他有些束手无策，看来西医在古代还真难以发展，在这个时代即使他是满腹才华却也被钳制，科学水平的落后，思想的狭隘，发展的局限都让人感觉力不从心，除非整个朝代科技得以发展，否则还是提及西洋医学便人人如同见了鬼魅似的喊打，可科技进步岂是凭他一人能完成的?

刀疤六的抢救已是刻不容缓，硕海再没时间去考虑医疗器械、各种药物的问题了，胸外心脏按压，人工呼吸一个人一起来吧，救人要紧！

硕海转头瞧见内室幔干上挂着一件长褂子，他抬手一把拽了下来，垫在刀疤六的颈后部，使其头部尽量后仰。

硕海转身站在刀疤六头部左侧，双手叠压在刀疤六胸前心脏位置，借着自身的重力快速、有节奏地垂直向下按压刀疤六的胸骨，心里默默数着，1、2、3、4、5，硕海深深吸了一口气，紧接着俯下身去，对着刀疤六嘴巴将气吹入，为使空气不从鼻孔漏出，他腾出一手将刀疤六的鼻孔紧紧地捏住，在见到刀疤六胸壁扩张后，立即停止吹气，让他的胸壁自行回缩，呼出空气。

硕海这样连续反复地进行着，一旁的乐显扬正注视着面前的硕海，他不知道这个年轻小伙子会有何本事医好一个双脚筋腱断裂失血过多深度昏迷的病人。

第36节：第十五章被迫救人(3)

可当他看到硕海沉着冷静地进行伤口检查，专注地附身对上刀疤六的嘴巴时，他的双眼瞪得如铜铃一般，满脸惊愕地歪头凝视着硕海。

乐显扬歪着头，瞪着眼，屏住呼吸看着硕海的动作，转而又以袖掩面，似看非看地透过袖子瞧着硕海一次次与刀疤六口对口吹气，撇着嘴吧心里暗暗合计道："莫非此男子有断袖之癖？竟敢示于人前，这么年轻的小伙儿怎会有断袖之癖？真是有伤风俗！可这癖好跟救人有何关系？"

硕海哪里有工夫管他什么表情什么状态，一番胸外心脏按压后，只见刀疤六紧闭的双眼缓缓地缓缓地睁开了。

"啊！"他皱着眉头，紧紧咬着的牙齿间隙中发出一声低低的痛吼，随后又虚弱无力地半昏迷过去。

硕海终于松了口气，看来这人的性命是暂时保住了，可还没脱离危险期，接下来的任务是伤口的治疗。

乐显扬眼见刀疤六苏醒过来，心中不觉一惊，此时他才惊觉到刚刚这个男子与伤患口对口的吹气是在抢救，这办法相当于他的针灸？可他之前已经试过针灸也没能把这将死之人救过来，真是奇怪。

第37节：第十六章小试牛刀(1)

第十六章小试牛刀

乐显扬本以为刀疤六此命休矣，却未料经这年轻男子连压带按带吹气的几下就给刀疤六救过来了！

乐显扬眼中不自觉地闪过一丝敬佩之光，连忙上前道："在下乐显扬，刚刚瞧先生救人之法颇有独到之处，不知能否给先生帮把手？也好学个一二。"

硕海一心急于救人，没有仔细在意身边的人，此时听到身后响起一个苍劲有力的声音，再听到"乐显扬"的名字时，不禁一愣，震惊道："什么？乐显扬……同仁堂的乐显扬？专以走街串巷，行医卖药为生的铃医世家乐家的传人？莫非现代同仁堂药店里面挂着的那个画像上的老人就是面前这位胡须花白，精神矍铄的老者？哎哟，今儿个可见着活的了！"

硕海心里寻思着，激动之下跨步上前与他握手，可一想不对，又连忙换作抱拳道："在下硕海，只是对医术略知一二，着实是才疏学浅，怎敢在乐先生面前班门弄斧。"

乐显扬自幼非常聪敏，勤奋好学，凡见医术高于自己者无论是谁，他都会虚心请教，且无嫉才之心，他摇头一笑道："非也，刚见先生手法独特，想必是一门绝学，实属诚心向先生请教。"

"这……"硕海迟疑了一下，"同为医道中人，互相探讨倒也无妨，只是眼下你我二人先医治了这病人再叙才好。"

二人光顾着惜才交流，被晾在榻上的刀疤六再次微微苏醒，费力地抬起眼皮，看着乐显扬和硕海，"你……你们……啊……"

"不可乱动，待我与乐先生这就为你治疗。"硕海连忙上前按住微微欠起身来的刀疤六，回头再看乐显扬，手持一罐烧酒、药膏、棉布站在那里，硕海点点头，还好，老先生没拿着烧红的烙铁就好，否则刀伤又变烧伤了。

可这些东西只能是创口外部的治疗，脚筋腱是要缝合的呀，哪儿找器材去呢？硕海绞尽脑汁想着，现去找医用的器材肯定是来不及的，"请问乐先生家里可有女眷？"

"这……自然是有的，只是……"乐显扬完全不明白硕海为病患治疗期间突然问人家内眷是何用意。

"那好，劳烦乐先生去取几样东西，绣活用的大小不一的针，粗细不一的线，刀子，剪子，镊子或是钳子，再找四块坚实的小纸板来，还有干净的布……"

硕海一一吩咐着，没有医用手术器材，只能用现有的暂且缝合，估计成功率还是颇大的，乐显扬急忙命家人去内室将女眷绣活用的小竹篓整个取了来，外带着刀子、纸板之类。

硕海见他所需之物已寻来，接过乐显扬手里的烧酒，分装在另外一个罐子里，将针、线、剪子、镊子等物统统浸泡进去，接下来，一场令乐显扬难以置信的外科手术开始了。

榻上迷蒙中的刀疤六不知所措地睁开双眼，看到面前的人手里拿着各种利器，不禁惊骇道："你们……休想害我！我的弟兄们绝对不会放过你们……"

"先不要言语，我这是在救你，等一下你自会知晓。"

还没等刀疤六断断续续地说完，硕海便将一个竹签放在了他两齿之间，没有麻醉药，怕他疼痛醒来咬到舌头。

清理一番创口后，硕海手持针、镊子、剪子等物，利落地缝合起来，一针下去，只听刀疤六猛地发出杀猪般的嚎叫："啊……疼……"没有麻醉药，生拉硬扯的缝合哪能不疼，不过眼下条件不足，也只能将就了。

再看刀疤六额头青筋暴起、冷汗淋漓，昔日里耀武扬威的京城一霸此时也只有无力地"呜呜"几声，紧接着便又昏迷了过去，任人宰割了。

刀疤六的嚎叫声惊动了外厅的矮胖子等人，此时呼啦啦地闯进了一群痞子，各个手举家伙，横眉立目、虎视眈眈，只等着矮胖子一发话便将硕海砍成肉泥。

"住手！"矮胖子一声急呼蹿上前来死死拉住硕海的手臂，再看地上的血迹和沾了血的布，刀疤六身旁的两个罐子里烧酒泡着的刀子、剪子、镊子等物，还有那一半儿在硕海手里，一半儿穿过刀疤六肉里的绣花针……矮胖子怒目圆睁、咬牙切齿地喝道："你想干啥？活腻歪了是不是？你这是救人还是害人？"

"请你出去！你这才是在害人！既然你将你大哥交给我救治，就该放宽心，你这样阻止，只能给他的生命增加危险！倘若再耽误下去，这人若是救不活的话，算是因你造成的还是因我造成的？"

硕海有些急了，既然不信任他，干吗还让他来救人？如果不是他坚持生命是平等的概念，这无恶不作的街霸谁会救？

第38节：第十六章小试牛刀(2)

"这……"矮胖子犹豫了，再看身后的弟兄们，各个默不作声，也只好无奈地赞同道："好！那就交给你了。"一群人这才退了出去。

硕海这才重又专注地投入到给刀疤六的手术当中，时间一分一秒地流逝，硕海不时地拭着额头上的汗，本该由助手和护士在旁拉钩、止血、打扣、递器械的活全由他一人承包。

他先将筋腱仔细地缝接，又将皮肤层缝合，再将乐显扬自制的宫廷密用的创伤膏药敷上，再用干净布将伤口包扎，打上夹板，一遭忙活下来，硕海已是满头大汗，乐显扬在旁丝毫不放过地仔细瞧着，琢磨着，连连点头称赞。

硕海抹了一把额头上的汗，乐显扬已派伙计去煎药，"先生快快歇息一下，先生可否告之在下，刚刚所用治疗之法称之为何？"

硕海一边洗手一边微笑道："此乃西学医术。"

"西学医术？"乐显扬满脸不解，"西洋医术我略有耳闻，只是不解之处颇多，其中道理着实是茫然得很，先生可否为在下指点少许迷津？"

"呵呵，好说。"此时硕海心里甭提有多美了！

都说知音难觅，这回他可真正体会到了此话的含义岂止是字面上那么简单，能在这个朝代遇到一个能与自己交流、沟通，能够理解、认同自己的同道中人，是多么不容易的事情啊。

第39节：第十七章同道中人(1)

第十七章同道中人

硕海并没有将内心的喜悦挂在脸上，而是微微一笑，非常从容镇定地将早已编好的话道来："在下在盛京之时曾同一位西洋教士学过少许西学之皮毛，对西洋医学也不过是略知一二而已，乐先生乃是中医世家，在下着实不敢在乐先生面前显摆。"

乐显扬摇摇头，一手轻捋颚下青须，眼中满是欣赏地注视着硕海，道："先生谦虚，刚刚在下明明亲眼所见给那病患治疗的整个过程，能把一个将死之人救活，能将一个残疾之人治愈，医术是何等的高明，这西洋医学的独到之处真让人费解。"

二人边说边从内室走出，此时大堂之中只坐着满面焦急的矮胖子和两个略微年轻却目光猥琐的男子，矮胖子见硕海出来，急忙迎上前去，面色严肃地问："怎么……我们六爷呢？他伤势如何？"

"呵呵。"硕海自信地微笑道："放心，已无大碍，稍许歇息后自然会醒来，只是失血过多了一些，乐先生已下了方子命人去熬药了，几日后便会逐步恢复体力，但足踝之伤需些时日将养，不可着地，不可再将伤口撕裂。"

"哦？"矮胖子半信半疑，三步并作两步走进内室，只一脚刚踏入门内，就冲着榻上微合着双眼的刀疤六急急地叫道："六哥！六哥！醒醒！醒醒！我是你大兄弟铜子啊！"

"呜……"刀疤六从嗓子眼儿里发出一声闷哼，矮胖子这才松了口气，忙前忙后地服侍起刀疤六，一边"呵呵"地傻笑道："六哥，呵呵，你这条命捡回来可真不易！"

刀疤六缓缓地睁开双眼，费力地喘着气，矮胖子赶紧端了水走到榻前，咬牙切齿地道："六哥安心，我已将咱们手下弟兄们全部派出，连夜出去搜那丫挺的了，一定要捉活的回来，让六哥点丫天灯！胆敢背后弄我们六爷！妈的！真叫个活腻歪了！"

硕海和乐显扬听了内室里传出来的话，各自不禁身上一冷，救人性命本是好事，却要提着脑袋救人。

硕海无奈地摇摇头，多亏这刀疤六被他救活了，否则那后果真是不敢想象，这群穷途恶极之人，还不把他剁了给刀疤六陪葬！

乐显扬引着硕海走向偏厅落座，小伙计已将茶水奉上，乐显扬双眸凝视着前方，缓缓地道："家祖在唐末时曾为太医令，后避乱弃官，迁居浙江宁波府慈水镇，明朝永乐年间，在下的曾祖父又举家迁到这京城，以走街串巷，行医卖药为生。"

"在下开始也是个铃医，可为了适应在京城生存，就不可总当铃医，于是在行医卖药过程中，在下竭尽全力地积累医药知识和经验，不敢说有多深的造诣，只是对于医药学识积累丰富而已，后经人介绍进了皇宫，当过一段儿时期太医院的吏目，算是结束了我们乐氏祖传的铃医生涯，遵从祖训，彻底完成了向正规医道的转变。

"而在太医院出任出纳文书的吏目之时，在下悉心收集了部分宫廷秘方、古方，再加上做铃医时的一些民间验方及祖传秘方，便创办了这同仁堂药室，可在下对西洋医学却只是耳闻，从未亲见过，今日有幸与先生同诊，实属大幸，所以先生定要倾囊相授才好，所谓三人行必有我师焉，在下这就拜先生为师！"

乐显扬一边说着就往下跪，还在专心听乐显扬讲家世的硕海被他的动作猛地一惊，急忙起身伸手拦住，摇头道："先生不可，千万使不得，先生若是对西洋医学真的感兴趣，在下自当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先生也传授在下一些您的医道，这样我们就扯平了，谁都无须拜谁为师，可好？"

乐显扬低头冥思片刻道："好，那你我二人这边详谈。"

同道中人，知音难得，二人秉烛长谈，硕海从细胞学讲到解剖学，一番西医学基本知识的普及教育下来，不知不觉中已是二更天，当硕海再讲到临床外科的一些常见病症时，乐显扬听得聚精会神，连

连点头称赞，在他听完硕海所讲的外科一些常见的手术方法后，虽内心仍是半解，可乐显扬的双眼中已满是崇拜的目光。

"实乃高超的手艺，精湛的医术，如若早些时日遇见硕先生该有多好！"

乐显扬站起身来拱手由衷地说着，硕海只是微微一笑，紧跟着一声无奈的叹息。

"唉！可却无用武之地。"硕海起身背着双手眼望窗外的暗夜，满脸的失落。

第40节：第十七章同道中人(2)

乐显扬稍一思索，眼中闪烁着喜悦的光芒，道："如果硕先生不嫌弃在下这药铺的话……不知先生是否愿意来此先将就一下？西学坐堂医，你我二人共同试试如何？在下也好能跟先生多学一些医术，只是这药铺，怕是委屈了先生。"

"这……"硕海眨巴眨巴眼睛，这主意不错，不但解决了他养家糊口的生存问题，而且他也能从中学到一些关于中医和中药学的知识，不但丰富自己，还可以想办法将中医中药运用到西医学中去，那岂不是两全其美?

坐堂西医，这正是他梦寐以求的生存之路，"可是……"

硕海想到了一个最关键的问题，那就是西医所需的医用器材和西药，这才是他最大的难题，总不能整日拿着人家内眷的绣花针线去给患者缝合伤口吧，想想就憋屈！

"先生有何难言之隐？尽管道出，只要在下能够做到，定会为先生去做。"乐显扬见到硕海面带难色，很细心地问着。

"唉，乐先生，在下所掌握的西洋医学不同于您的中医学，您诊治病患是"望、闻、问、切"，而在下这医术，却需很多种医用器械，如今即使有这药铺容我栖身，可手中没有任何西医所需的医用器械，我该拿什么给病人诊治呢？"

硕海此时如同望见天际的一抹朝霞，只见其影，却触不可及，眼前虽是绚烂无比，却又是那么遥远。

"先生莫急，待在下想想。"乐显扬蹙着眉头陷入了沉思之中，稍许后，他猛地面带喜色地惊呼道："先生，有了！有办法了！"

"哦？是何办法？乐先生快讲来听听！"硕海满眼期望地看着乐显扬，如同遇到了救星一般！

"哈哈哈！"乐显扬手捋青须，眉飞色舞，兴高采烈地笑着，"硕先生无需担心！在下想起一个人来，他会有办法帮助我们弄来所需之医

用器械！"

"哦？是何人？莫非他也是精通医术之人？"

硕海颇感意外，今天一天从救人到巧遇乐显扬都足够让他惊喜的，接下来又会出现哪些康熙朝的知名人士？他心中无比兴奋地期盼着，说不定哪个人就是他的贵人，能够助他找到一条更加稳妥的生存之路。

"南怀仁！"乐显扬一字一顿地吐出一个名字。

"南怀仁……"硕海眨巴眨巴眼睛，这名字怎那般的熟悉？想起来了，清初的汤若望、南怀仁，可是这个时代西学的引领者，如若真能与那南怀仁结识，那医用器械、药物问题可就好解决多了呀！硕海的眼中燃起了希望之火。

"在下在宫中任职之时，曾与南大人同殿为官，虽交情一般，但毕竟也是相处甚久，且南大人在西学上也有颇深的造诣，定会对你的西洋医学感兴趣，如若你们结识定会成为莫逆之交，还担心什么器械？至于药物，我们想想办法，南大人那里弄一部分，再看能否将我这中药试着改制一下，能代替一些你所需的药物最好，这样硕先生也会节约一部分成本不是？"

乐显扬诚心地为硕海计划着，硕海当然明白乐显扬的初衷，乐显扬自幼是聪敏好学的好学生，自是想留他在这药铺坐堂，因为乐显扬更想丰富自己，反过来讲，硕海又何尝不想知识多多益善？

倘若西医在这个朝代混不下去，学成中医对他来说也是一条不错的退路，将中医与西医结合在一起，将现代的医学知识和药理技术在这时代先行发展起来，那岂不是不但自己生计问题解决了，或许还能起个先驱的作用！

"好！"硕海斩钉截铁地接受了乐显扬的建议，"既然乐先生如此仗义相助，在下再不多讲客套话，乐先生想了解西洋医学的奥秘，在下定会倾囊相授，乐先生也不可吝啬，多教教在下您的医术才好。"

"好，一言为定，那明日你我就开始逐一筹备，争取这厅堂里早日摆上一张属于硕先生的几案！"

第41节：第十八章双莲并蒂(1)

第十八章双莲并蒂

二人一切商定妥当，此时已是三更天，"硕先生，现已三更天了，时辰不早了，城门早已关闭，硕先生如若不嫌弃，在下就在这内室为硕先生准备一套铺盖，将就一夜如何？明早你我二人也好去南大人府上。"

硕海望了眼窗外，这才发现时间耽搁太久，想必馨兰在家里等急了，急忙起身道："乐先生好意在下心领了，可在下必须出城回家，乐先生有所不知，在下有一年幼的表妹独自在家等候，在下若是不回去，舍妹定会焦急万分，还请乐先生帮忙想想如何出城吧，至于内室那病人，服药后歇息就成，术后恢复问题就交给乐先生处理，明早在下来瞧瞧便可。"

"好说，好说，硕先生请稍等片刻，在下这就唤人来送先生出城。"

乐显扬命管家驾着车送硕海出了城，一直将硕海送到了家门口。

硕海轻叩门环，正心急地等着表兄回来的馨兰急忙开门，还未等硕海进屋，她就周身上下地将硕海打量个遍，瞧见硕海身体无碍，平安无事回来了，这才松了口气。

"都三更天了，表妹怎还没歇息？临走时哥哥不是交代妹妹先歇着，无须为我担心的吗。"

硕海进门瞧见馨兰无事，这才安心，此时他忽然发现，这个表妹在他心里是怎样的牵肠挂肚。

馨兰倒了碗水递给硕海，也不问硕海事情处理得如何，见到人她就安心了，她笑吟吟地道："馨兰还不困呢，正巧一边做绣活一边等着表兄。"

硕海爱怜地在馨兰的头上揉了一把，随馨兰转身坐在了北炕边上，小炕桌隔在俩人中间，馨兰借着油灯闪烁微弱的光亮继续做着绣

活儿。

硕海随手拿起针线笸箩，端详着里面的各色丝绸琢磨着，"馨兰，你这绣什么呢？"

"哦，前日买了一些丝绸余料，绣一些罗帕、汗巾的小物，留着明儿个拿到集市上去卖的。"

第42节：第十八章双莲并蒂(2)

馨兰低垂着眼帘，彩色的丝线在她那纤纤玉手指尖穿梭自如，片刻间丝缎上已是红绿相间，硕海心中暗赞着，好个心灵手巧的小姑娘，针脚缜密，手可生花不过如此。

"听说三藩彻底平定了，这战火熄了，老百姓的日子可比从前要好过多了，衙门已经贴出告示了，减免苛捐杂税，这几天集市上热闹着呢，我呀，趁这机会多绣出些帕子之类的，拿去卖些小钱换些家里所需的物件。"

馨兰眼波轻动，双瞳剪水，飞针穿线的速度更加麻利了。

"馨兰，那二十两银子全都用光了？家里急需钱用是吗？"硕海十分不解，二十两银子不是够普通百姓两口之家花上个一两年了吗?

"怎会呢，买了一些平日里必用之物后，还剩一多半儿呢，都放好了，告诉表兄咱那银子藏在哪儿了，藏在咱们家的……"

馨兰隔着炕桌神神秘秘地探过头来，贴近硕海的耳旁，硕海被她口中呵出的热气弄得耳朵痒痒的。

"藏哪儿了？"硕海并不真的想知道银子藏到哪儿了，即使给他，他也不会使，他只是不想让兴头上的馨兰没了兴致。

可馨兰稍一停顿又坐了回去，脆生儿地说道："我不告诉你！怕你晓得了，哪天拿出去乱使，那可是咱们家将来过活的钱，表兄若是用银子只管跟馨兰要就是了。"

"鬼精灵！"硕海抬手在馨兰的头上一点，"表兄才懒得知道呢，我早就说过了，咱们家由你做主，你放好就行，但可甭乱藏，日后用的时候连你自己都找不到藏哪儿去了，就可笑了。"

"那怎么可能，那可是十五两银子呢！馨兰绝对不会藏到自己都找不到的地方，我都担心夜里睡觉一不小心说梦话说出藏哪儿了，被偷儿听到劫了去呢。"

"哈哈哈！"硕海被馨兰古灵精怪的模样逗得忍不住笑了出来。

"室雅何须大，花香不在多。"硕海在心里忍不住感叹着，家无须奢华，温馨才好。

硕海笑着望着馨兰，再转头望向窗外，夜已很深了，"馨兰，别绣了，早些歇着吧。"

"表兄先睡吧，我今夜要把这帕子绣完再睡。"馨兰不时斜睨着硕海，"快去睡，别跟馨兰在这熬了，馨兰习惯晚上做活儿，夜深人静专注起来手脚比白天麻利。"

硕海心里想的却是不让馨兰太劳累，否则自己这个表兄会很自责，"干吗那么急？别拿去卖了，闲着的时候当解闷好了。"

"嗯，这个汗巾不是拿去卖的，是给表兄绣的。"馨兰乖巧地回答着，一边又催促着："表兄快先歇下，馨兰很快就会绣完的。"

"给我绣的？这绣的是什么呀？"硕海欠身仔细地端详着，这也算是礼物吧？平生第一次有人给他亲手做礼物，他心里有些新奇又有些兴奋。

第43节：第十八章双莲并蒂(3)

馨兰扭捏地回答道："你我兄妹手足情深，所以馨兰绣了个双莲并蒂。"

"双莲并蒂？这是照着图样描的吗？"硕海双目盯着帕子，虽然只是一个汗巾，可却是馨兰一针一线点灯熬油为他辛苦绣的，礼轻情义重。

"没有，无非是心里想什么，手上就绣什么了。"

馨兰正值雨季的年龄，平日里只跟着玛法相依为命，第一次和表兄如此亲昵地相处，她哪里懂得隐藏自己的心事，所有的喜怒哀乐都写在了脸上，此时她心里只想着表兄疼她宠她，她理应尽心尽力对待表兄，所以她特意给硕海绣了这个并蒂莲。

一时想得入神，绣花针一不小心扎在了手指上，馨兰"呀"的一声惊叫，白皙的小脸由于惊慌而略微泛红，再看那纤纤玉指，一滴鲜红色的血珠溢在食指尖儿上。

正在专注地看馨兰绣花的硕海听了她的尖叫吓了一跳，这细皮嫩肉的被这铁针扎了一下得多疼啊，他慌忙地一把抓起馨兰的手，将那受伤的食指放在嘴里吮吸着，如同哄孩子的口气道："不怕，不怕，表兄给吹吹就不疼了。"

馨兰没被针刺给吓到，反倒被硕海的举动给吓到了，第一次与人有肌肤之亲，她本能地将手往回拉，可硕海却把那双细嫩的柔荑抓得紧紧的，馨兰看着硕海那温柔的专注，脸红得像个熟透了的苹果，难为情的一声娇嗔，转身背对着硕海，半晌都没缓过来那份尴尬劲儿。

硕海这才感觉出了不妥，馨兰已经十五岁再有几个月就十六岁了，古时候的女孩子懂事儿早，馨兰也懂得男女之情了，他自己的心里难道真是把她当作妹妹看了吗？屋内的气氛顿时变得十分暧昧。

第44节：第十九章痞子弟兄(1)

第十九章痞子弟兄

皎洁的月光透过窗棂洒进室内，映在墙壁上一个淡淡的影子，硕海躺在被窝里回忆着这一天所发生的事情，久久不能入睡。

找工作无路，失望至极，救人一命，胆战心惊，巧遇乐显扬，使他振奋不已，北炕上的表妹馨兰，让他不知所措……

他是一个非常正常且十分健康的男人，与一个妙龄少女共居一室他怎能不遐想？可当他想到自己依附的这个躯体与馨兰是姑表亲的时候，医学的概念跃然闪现在头脑中，俗话说"姑表亲，砸烂骨头连着筋"，他们虽不同姓，却没出五服，虽然在古代表兄娶表妹是很正常的事情，可以他一个现代医学者来说，太清楚表亲结婚的后果了。

更何况馨兰还要参加选秀，虽然古代的一些律例他根本就不赞同，可他能怎样？去跟皇帝抢亲？硕海不由得摸了摸自己的脖子，可他一想到馨兰不久便要走进那个深宫大院，怕是这辈子都再难见面，一种莫名的感伤。

多可爱的妹妹啊，还不到十六岁，他连一点侵犯之心都不敢有，因为，她是他的妹妹，因为他至今一事无成，因为他暂时还没有能力去给馨兰一个安定的生活，所以他自认没资格去谈论风花雪月。

他不能做一个不负责任的男人，他拥有男人们都具有的"色"，但是他绝非人们眼中心中的"狼"，尤其是面对眼前这个乖巧又惹人怜爱的馨兰。

可馨兰用不了多久便要离他而去，被一个高高在上、三宫六院粉黛成群的男人所拥有，他的心里着实的不甘，自己的妹妹，该被一个真情真意的男人好生爱惜才是。

硕海抬头望了望北炕上的馨兰，心里暖暖的，小姑娘已经睡着了。

这破年月，别说没有电脑，就连游戏机都没的玩，都说古时候的人生育频繁，整天吃完了晚饭早早就躺进被窝，夫妻之间，夫妾之中均无事可做，只能自己找乐子打发漫漫长夜。

造小人便是最实惠的游戏了吧？不浪费任何资源，除了费点力气怕是再也不需任何投资，古时又不讲什么计划生育，连避孕工具都无需买，真是受益颇多。

硕海胡思乱想着，不知不觉中进入了梦乡，清早醒来，馨兰已准备好饭菜，硕海简单地吃了一口，跟馨兰讲了大概情况，带上一点儿碎银子直奔前门大街同仁堂药室而去。

街上熙熙攘攘的人群让硕海感到动力十足，今天要去见南怀仁，那可是他新的期望，望着东方耀眼的光芒，他的眼前一片光明。

可是，怎么感觉药铺的四周情形如此诡异？硕海刚刚走到药室门口，就见三五成群的壮实男子围绕在药铺周围，手里腰里半露着刀斧，各个黑着脸，斜着眼神四处扫视，仿佛如临大敌一般小心谨慎。

硕海迟疑了一下，心里暗暗琢磨着，"莫非……他们那老大……翘辫子了？还是不省人事了？情况怎么搞得如此紧张？"

硕海还没迈进门槛，就听药铺内一个粗犷的声音朝着门外叫嚷道："那人来了没有？这都什么时辰了，怎还没到？乐大人，你确定他马上就到？要不……我派人去"请"如何？"

"呵呵，一定会来的，今日我们还有其他要紧的事情要做，少安勿躁。"

硕海在门外明显听出是乐显扬的声音，听上去他的声音和语气是那么的镇定，硕海心里安稳了一些，看来没什么大事，眼下的大事是他得赶紧进门，因为他看到药铺周围十几双眼睛都在死死地盯着他。

硕海左脚刚迈进门槛，"砰"的一声被一堵肉墙撞了出来，一个趔趄差点没被摔倒。

"哎哟……奶奶的！走路没长眼睛啊，急着……"对面的肉墩扯着嗓门儿恶狠狠地咒骂着，可忽然话锋一转，满脸堆笑道："原来是硕爷

啊，您怎么才来，您快里边请……我们六爷正等您心急着呢，瞧您也不雇个车把势来，早知道您走着的话，提前言语一声，铜子我派人去接您啊！"

硕海一手揉着撞疼的鼻子，双眼发酸的抬头一看，原来是矮胖子迎面走了出来，"哦，你……"他瞧着自己面前笑得乱颤的一大张肥肉脸，感觉莫名其妙，这变脸也太快了点吧。

第45节：第十九章痞子弟兄(2)

硕海还没来得及弄清楚怎么回事，就被矮胖子连拉带拽地进了药铺，门外的一群痞子"刷"地一下聚拢到了药铺门两侧，硕海回头瞧时，更发懵了。

药铺大堂之中散立着几个刀疤六的手下，两个小伙计像老鼠见了猫似的躲在柜台里瞧着厅堂里的几个人不敢出声。

乐显扬见硕海进来，连忙迎上前来，无奈地一笑，道："先生终于来了，快进去瞧瞧吧，不知那六爷伤势如何，早起到现在他们都不让我进去瞧，偏要等您……"

"莫非伤势恶化了？"硕海一边想着，一边快步走进内室，好不容易救回的一条性命，若是失败了一是可惜，二是他同乐显扬都得去见阎王。

刚一进内室，榻上的刀疤六竟然微微欠起身来，上下来回打量着硕海，硕海一见刀疤六暂无大碍，一颗提着的心这才算是放下了。

"六爷，这位就是昨儿个救您的那位神医--硕海。"矮胖子指着硕海介绍着，一边绕到刀疤六身旁，满脸的媚相。

"哦，"刀疤六虚弱地应着，可双眼却精明有神，"铜子，快，扶爷起来。"

"这……"矮胖子迟疑了一下，"六爷，您这身子……"

"无妨，快扶爷起来！给硕先生见礼！"刀疤六恳切地说着，挣扎着就要起来。

硕海微微一笑，摆手道："六爷无须客套，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如若这也要人来感激，倒令我无地自容了。"

"不不不……先生说的哪儿的话，铜子，铜子，快，把人全给爷唤进来！"

刀疤六吩咐着，矮胖子应声小跑着出去。

硕海上前瞧了眼刀疤六的伤势，转头对乐显扬道："乐老，咱们先换了药再走吧。"

"好，我也是此意，这就命人去取药来。"乐显扬说着便往外走，他巴不得赶紧处理好刀疤六，好打发一群痞子早点散了，否则买药的人见到药铺门口横眉立目带着家伙的一群男人，哪个还敢进来抓药?

可乐显扬刚一转身，门口被堵个水泄不通，二十来人里外站着，等着刀疤六发话，乐显扬干咽了一下，转头瞧着硕海，苦笑不已。

"这……"硕海愣愣地看着一群痞子，再瞧瞧刀疤六，道："六爷有事儿吩咐，那我与乐大人暂且回避，稍后再给你换药。"

硕海说着就往外退，榻上的刀疤六忽然抬手道："硕先生稍等，来，弟兄们，此人乃是救了本爷性命的硕先生，六爷我现在动弹不得，弟兄们一起替六爷我给救命恩人见礼答谢！"

"硕爷！请受弟兄们一拜！"

第46节：第二十章乍现光明(1)

第二十章乍现光明

还没等硕海有所反应，只见二十来个痞子齐刷刷地行礼，硕海眨巴眨巴眼睛，惊愕得有点晕，这都哪儿跟哪儿啊！他连忙上前虚扶，"免了，免了，在下只是略懂医术，治病救人乃是本分，何须如此大礼，在下可是承受不起。"

没有刀疤六吩咐，一群人谁都不敢起身，硕海回头瞧瞧刀疤六，再瞧瞧乐显扬，只见乐显扬双眼瞪得如铜铃一般，颚下青须随着口中喷出的粗气飘动着，他活了五十来岁，只在朝堂之上见过群臣集体给皇上见礼，可还没见过一群地痞无赖给一个书生见礼的！

"硕先生，这些人都是在下的弟兄，日后如您老遇事，尽管随意差遣，如有不服从者，尽管来找我，我定不放过这群猴崽子。"

"六爷，您言重了，言重了，快让大家都起来吧，起来吧。"硕海真不知此时该说什么好，有一群痞子做弟兄，他还真是冷汗淋漓！

"硕爷，从今儿往后你我以兄弟相称，不要再叫我六爷，直接喊我刀疤六便可。"刀疤六打着精神又对一群人道："硕爷可是六爷我的救命恩人，没有硕爷就没有六爷我今天这条命，没有我这条命，就没有你们日后的饭碗！无论是谁，都要给我好好伺候着硕爷，猴崽子们，听清没？"

"是！"一群痞子应着。

"都出去给爷抓人去！不得干扰这药铺，爷要在这将养几日，有胖铜子在这儿伺候着就得了，散了，散了，瞧着心烦。"

话一说完，刀疤六有气无力地躺下去，一群人"呼啦啦"地散开了，硕海与乐显扬对视着，两个人愣了半晌。

"六爷，那咱先换药？"乐显扬和蔼地问着，他虽曾在太医院出任出纳文书的吏目，可却是正经八百的一介文人，自知莽夫不可招惹，如若耍起混来，还不把他这药铺给砸了。

"乐大人，您也别再喊我爷了，我这条命您也没少费力救，再者说，既然您与我救命恩人硕爷交情匪浅，就一同喊我刀疤六吧。

"这次我是彻底清醒了，虽说我刀疤六是街面上混事儿的，有时说话处事难免强辞不讲理，但恩仇上的理儿我刀疤六还懂，刀疤六虽无帮无派，可在京城从南到北大小胡同，一提，没有不知道的，手下弟兄也不少，可再霸气他也得认爹娘呀。说句心里话，硕爷，乐爷，您二位能救我刀疤六一命已然是给了我天大的恩赐了，有您二位在，我刀疤六哪儿还敢称爷啊，您二位日后遇事尽管吩咐，六儿我没有不应着的。"

刀疤六一番义正词辞、感恩戴德的话，说的硕海和乐显扬满面红光。

硕海心里暗暗寻思着："都说街面上混的人混，可看这刀疤六还是懂道理的，日后兴许还真能帮上自己把手，即使不与这类人深交，至少日后他在京城之中开个医馆、药铺之类的铺子，再无地痞无赖前去闹事，也不用交常例了。"

"呵呵，既然六兄如此侠义，那咱们就甭再客套了，咱们三人就按年岁长幼称呼吧，乐先生年长，咱们本就该称其为兄长，我年岁最小，自该称六儿为兄，乐兄，咱给六儿换药吧。"

第47节：第二十章乍现光明(2)

刀疤六话已至此，硕海和乐显扬再无法推辞，不管刀疤六是否真的诚心诚意感激他们的救命之恩，但他必须得把人家抬举的这面子接下，再推辞就是对人家不敬了。

既然连性命都救了，还嫌弃什么？人之初性本善，日后有工夫再细感化他试试吧，救人性命兼顾着救人本性，这古代的医生，他好像做得有点大发了。

硕海打开刀疤六脚踝上包扎的药布，仔细观察了一下缝合好的伤口，伤口稍有红肿，但无脓渍，看来再贴几帖药，将养些日子就可以拆线了，硕海起身，乐显扬连忙端着自己配制的密药开始上药，硕海在一旁看着，脸上露出了满意的笑容。

硕海心里特高兴，第一个病例顺利成功，证明他在这古代生存下去的能力是有的，只因起初不熟悉这朝代的事物和环境，有些烂线无头，此时却是信心倍增，待见到南怀仁弄来医用器械和西药，他就可以正式坐堂了。

二人将刀疤六和药室安排妥当，瞧瞧时间尚早，不知南怀仁大人有没有下朝回到住处，而且药铺离南怀仁的住处王府井的路程又不是很远，二人雇了一辆马车缓行着。

"瞧那刀疤六为人还算懂得些礼数，他们怎称呼您乐大人呢？是因为您曾经在朝中为官吗？"

车上，硕海有一句没一句地问着，乐显扬"呵呵"一笑道："京城一些老户都知道我曾经在朝廷为官，所以叫什么的都有。"

"那好，以后我也唤您大人吧，入乡随俗。"硕海笑着道。

"那都是过去的事情了，不足挂齿，我最希望的是我们真正以兄弟相称，不分彼此，现如今我早就称不上什么大人了，等会儿我带你见的这位才是真正的大人呢。"

从前门往东走，越是接近王府井大街越是热闹，街上人来人往，街边店铺林立，珠宝市、饭庄、钱庄、客栈、肉市、粮食市、果子市、布巷子……比前门大街还繁荣。

"南怀仁是比利时人，来我朝二十余载，在朝中任钦天监正一职，为人谦虚热诚，急人所急，不遗余力，而且此人严于律己、勤勉好学，精通历算，会造火炮，就连现在观象台上的天文仪器都是他历经四年之久研制而成的，对西学独到之处令人佩服。"

马车缓缓而行，二人一边欣赏着喧嚣的街市，乐显扬一边给硕海讲述起了南怀仁的为人。

硕海对南怀仁并不陌生，不单是因近年来清宫剧你方唱罢我登场，更是因为他略知康熙年间为平叛战争、抵抗外敌侵略和统一中国的需要，曾大量制造火炮，无论在制造火炮的规模、数量和种类方面，还是在制造火炮的技术和火炮的性能方面，都达到了清代火炮发展的最高水平，而南怀仁则对此作出了巨大的贡献。

可他却因嫉妒我国的发明家戴梓，"连珠火铳"的发明者，而勾结陈宏勋在康熙面前诬陷戴梓私通东洋，结果康熙轻信谗言，将戴梓流放到了盛京，导致戴梓被迫靠卖字画度日，艰难地生活了三十多年，最终因穷困而病死。

同时扼杀了我国比欧洲人发明使用机关枪还早两百多年，可连射二十八发子弹的"机关枪"，只为了展现被他夸口说只有比利时人才能制造出来的"冲天炮"，不过"冲天炮"在后来平定噶尔丹叛乱战斗中的确起到了重要的作用，而南怀仁在西学的引进上也贡献了毕生的力量。

"乐兄，如若南大人真能为咱们联系上器械和药物，大概需要多少银子？咱们是否需要给南大人些许好处？总不能白找人家帮忙吧？"

第48节：第二十一章得贵人助(1)

第二十一章得贵人助

硕海担心银子问题，这么稀罕的物件儿，价值肯定昂贵，而眼下他与馨兰的生活费也只有那十几两银子，怎能买得起太多的药物和器械呢。

"呵呵，"乐显扬温和地笑着，"硕老弟无须多虑，南大人乃是天主教神父，他恪守修会职责，视富贵如浮云，怎会谈及利益，至于银子问题，咱们暂且只买少许眼前应急之物，既然你我二人以兄弟相称，为兄我怎会眼睁睁地看着硕老弟为难，放心，我这里带着银票呢。"

乐显扬往腰间拍了拍，硕海感激地颔首道："乐兄如此仗义相助，兄弟我也就不再虚伪客套，只待日后兄弟我再还乐兄了。"

乐显扬摆了摆手，一手捋着颚下青须道："既为兄弟哪有"还"之理，老弟将要给予为兄的医术岂止是区区一点银子所能买下的，勿要再提还与不还之事了。"

二人说话间，车子停在了一户大院门前，乐显扬先行下车，硕海紧随其后。"这东堂，原本是南大人继承的汤若望大人的寓所，后经南大人改造，一部分是他的住处，一部分是教堂，平日里这儿聚集着西洋传教士和一些信徒，也有一些对西学颇有研究的西洋人。"

乐显扬在前带着硕海边说边往里走，一进院内坐东朝西大约有三十来间房子，中间正堂墙壁两侧挂着耶稣受难等多幅油画，正堂居中立着三座大小不一的十字架，而在中间最大的十字架下，站着一位身着便装，高眉骨、深眼窝、蓝眼睛、高鼻梁、鬓髯浓浓、年约六旬的西洋老人，他正手持经书默默诵经中。

二人站在一旁，乐显扬朝硕海使了个眼色，示意此人便是南怀仁。

硕海微微颔首，暗自打量着南怀仁，这位年近六旬的老人个子颇高，身材魁梧，一头金黄色的卷发接近脖颈处剪得像刷子似的，一身

深褐色的长褂架在他又宽又厚的肩膀上，显得极其庄重。

此时南怀仁感觉到了身后戛然而止的脚步声，他抬起右手在胸前画了一个十字，缓缓地转过身来，仔细打量着乐显扬和硕海二人。

第49节：第二十一章得贵人助(2)

乐显扬连忙上前抱拳道："呵呵呵……南大人好久未见，近来可好？"

"还好，还好，真是好久未见，我都快认不出了，今儿刮的什么风，竟把乐大人给刮来了……"

南怀仁满面喜悦之色，一口流利的洋腔中国话说得倒是挺溜，他大步上前给乐显扬来了个热情的熊抱。

乐显扬很不习惯南怀仁的西方礼节，瞧了眼硕海，脸上瞬间的尴尬后轻咳一声道："南大人勿要再称在下为大人了，唉，辞官数载，早就不是什么大人了。"

"乐大人，哦，乐兄，既然到了寒舍，咱们就以兄弟相称，我不在乎那么多繁文礼节。"

"好好好……今日特来叨扰，本就是为私事而来，哦，南大人，我来给您介绍一下……"

乐显扬回头拉过硕海，满脸自豪道："这位是在下的兄弟，富察·硕海，善西学医术，且医术高明，对西学的见解与掌握估计不逊于你们比国的贤能之士，特引荐给南兄，您二位好好切磋切磋。"转头又对硕海道："这位就是为兄跟你讲的精通西学、勤勉钻研的南怀仁，南大人。"

南怀仁微笑着点点头，主动跟硕海握手，硕海瞧着南怀仁两鬓及颚下花白的胡须，再看那鼻梁上架着的花镜后一双精明的蓝眼睛，心里暗暗寻思着，"这外国老头就是懂好几门语言、擅长西学、又会制造火炮的那位能人？"

"南大人，久仰久仰，您的学识着实令在下佩服，今日特意前来拜访，还望南大人赐教。"硕海谦虚地说着，与南怀仁用力握了握手。

"来来来，二位这边请。"三人进了侧堂，早有人奉上了茶水和点心，南怀仁格外高兴，说起话来也不管是什么腔调，语句顺不顺。

"哈哈哈，真没想到还能再见到乐大人，想当年您的那些小药丸可是让我极其痴迷，可惜的是没太多时间去研究中国的医术，今日乐大人既然来了，留下吃个便饭，顺便教教我，如何？"

"不敢，不敢，在下怎敢在才华横溢的南兄面前班门弄斧，呵呵，想必南大人这是刚刚下朝回来吧？大人近况如何？身子骨儿还算硬朗？"

硕海在旁微笑着看着二人叙旧，南怀仁年纪比乐显扬略大几岁，都是奔六旬的人，可一眼就能瞧出南怀仁的身体可比乐显扬的身体健康得多，说起话来底气十足，精神头也充沛得很。

硕海望着两位各有所长的老人，信心十足地暗想："有他二人携手相助，我的西医在这时代算是立足了一半儿，再加上我自己的医术，发展是早晚的事，不用再愁糊口之难了。"

"呵呵，还好，还好，三藩归降后，朝中事务没那么繁重了，皇上对我一向礼敬有加，十分倚重，平日里处理钦天监事物、上朝、给皇上讲西学、讲经，抽空摆弄一下自己那点儿所长，或者给信徒们讲讲经，几十年如一日，早已习以为常了，今日皇上下朝后去给太后请安了，我这落了个清闲，赶巧儿你们二位到访，真巧。"

第50节：第二十一章得贵人助(3)

南怀仁一边说着，一边朝外喊道："来人，来人……今日家中有客，准备一桌丰盛的午餐。"

"这位南大人还真忙，哪有工夫吃饭，抓紧办正事吧，别一会儿被传进宫里，自己这档子事儿岂不是又要拖延。"

硕海心里想着，看了乐显扬一眼，乐显扬当即明白了硕海的意思，急忙阻止道："不不不……南兄，实话讲，无事不登三宝殿，在下今日前来拜访南兄，是有很重要的事情求南大人帮忙，午饭还是免了吧，我们抓紧时间先讲正事，其他闲事来日方长，来日方长。"

"哦？乐兄何事？直说，直说。"南怀仁正了正衣襟，收起了笑容，专注地等着乐显扬的下文。

乐显扬瞧了一眼硕海，道："刚刚在下简单讲了一句，我这兄弟刚从盛京而来，精通西洋医术，想在京城之中谋口饭吃，可眼下是光有医术却没有他所需的医……器械，像手术刀子、剪子、镊子、针、线，还有药也没有，在下知晓南大人也是懂得医术之人，且结识很多来我朝传教的西洋传教士，不知能否帮忙找到一些器械和药物，助我兄弟早日坐堂，混口饭吃。"

"哦？这位兄弟会手术？"南怀仁不敢置信地打量着硕海，转而又十分赞赏地颔首，洋腔道："好，真是难得，大清有此人才，还愁不能进步？我帮你，一定帮你。"

"多谢南大人肯帮忙！"硕海连忙起身致谢，此刻若不是在南怀仁的府上，他会大喊出声，他的心里是多么的兴奋！

医疗器械和药材对他来说是多么重要的东西，犹如神枪手手中的枪，犹如舞者修长的美腿，如今器械和药物有了门路，他终于可以发挥所长，以此谋生了，真是天可怜见！

"对于西医学我也只是略知一二而已，等有机会我介绍硕先生认识一些专门研究医术的人，他们平日里都去各处一边行医，一边传教，

今日没来我这里，晌午过后，我去联络他们，尽力帮你找来一些你所需要的东西，暂时维持一下。"

南怀仁停顿了一下，像是忽然想起了什么，又道："给皇上进贡的贡船还没有从我们比国出发，我这就写一封信找人带过去，让他们来的时候带些器械和药物。"

第51节：第二十二章济世养生(1)

第二十二章济世养生

"多谢，多谢，南大人想得真是周到，到时该花多少银子南大人直言无妨，只要有器械和药物就好。"有乐显扬在旁，硕海心里有底儿，当下银子不是问题，问题是有银子是否能花得出去。

"那都好说，等东西到了再付，一是有乐大人在，用你们中国话来讲，都是兄弟，二是你年纪尚轻，却掌握了西学医术，有前途，有发展，让我另眼相看，我南怀仁一生惜才，哪有不帮之理。"

南怀仁站起身来，抬头望向门外的天空，若有所思地继续道："我深知器械的重要性，就比如我，没有精确的天文仪器就没办法观测天象，没办法预推历表，所以，十几年前我亲自监制制作了黄道经纬仪、赤道经纬仪、地平经仪和地平纬仪，还有纪限仪和天体仪等一些仪器，虽然制造这些仪器花了我四年的时间，但是却对我日后观测天象、预推历表起到了特别重要的作用。

"最佳的仪器必须轻清、坚固、微妙，可惜眼下情急，一时弄不完整所有器械和药物，只捡你所需的着手，其他器械和药物我们慢慢再想办法，终归会找来的，只是需要些时日而已。"

硕海赞同地颔首，蹙着眉头沉思片刻，面带难色道："南大人，在下也曾想过找人自制器械，可是原料哪里去弄？比如手术刀、剪子、镊子之类所需的钢，就是一个难题，如若有此原料，在下完全可以亲手制图，找师傅制作，这样也可节省一些本钱，而且则需而制，比较方便，可在下听闻金属矿很稀少，而且……"

说到此，硕海忽然噤声，不由得抹了一把冷汗，因为他忽然想起下边的话他不可说，满清的几代皇帝为了怕人造反，很明确地指示严禁开矿，即使已有矿厂，也是以重税加以控制，这是朝廷禁忌，他怎好在南大人面前道出！

可没想到的是南怀仁竟然领悟出了他忽然停住的后半句话，脸上丝毫没有不悦之色，反而是爽朗大笑起来："哈哈哈……"

南怀仁忽然之间的爆笑，搞得硕海和乐显扬一头雾水，二人相互对视，满脸的不解。

"咳咳……"乐显扬不自在地干咳了两声，"南大人因何发笑？莫非是我兄弟的话……"

南怀仁止住笑，摇摇头道："你们中国人，处世真是谨严甚微，硕先生言下之意我明白，在我面前没有不可讲的话，我的确是在为大清朝廷效力，也的确是效忠于康熙皇帝，但是怎样治理国家是康熙皇帝根据中国国情做出决断，我这做臣子的只有臣服之理，绝无挑唆之意，我们是好朋友，与朝廷无关，所以二位有话尽管放开讲，无须有任何顾虑。"

南怀仁的直言释怀倒让硕海感觉不好意思，心里暗道："这洋鬼子倒是精明得很，不但中国话说得溜，还懂中国人的思想，人爽朗得很。"

"哦，其实也没什么，在下只是刚刚察觉到如若自制器械，原料的问题很棘手，可若是全部等你们比利时国贡船带来的话，那得等到明年了，现实些讲，我和表妹的生存虽是个问题，但却也勉强支撑些日子，但是病患们却是不能等，多等一日生命就接近死亡一天，我无法做到眼睁睁地看着本该是我能救治的病症因缺少器材和药物而耽搁治疗，造成病患病情恶化或是死亡，那对于一个医者来说，是多么残忍的事情！"

硕海越说越揪心，对于他来说，在古代适应生存是首要的事情，但是对于他医生这个职业来说，他无法做到视而不见、听而不闻，他很快就要在同仁堂坐堂，到时他将会看到怎样的病痛？他又怎能眼睁睁地看得下去多少病痛自己本可以医治却因器材和药物的不足而束手无策？那对他来说，是一种无法比拟的折磨。

第52节：第二十二章济世养生(2)

"好！讲得太好了！"南怀仁赞赏地比了一个"OK"的手势，凝视着硕海，"硕老弟年纪轻轻却爱民心切，实为难得，听乐兄讲你的医术极其高明，我倒另有一想法，硕老弟何不进宫去太医院谋个职位？皇上对西学兴趣十分浓厚，如若皇上得知你会西学医术，定会重用，到时老弟想要什么仪器和药物，只要呈报给皇上，何愁得不来？何苦将自己禁锢在民间处处备受肘制？"

"不！我不进宫！"硕海听闻南怀仁的话，猛地站起身来，高声喝着，南怀仁和乐显扬被他突然之间的异常状态惊得一愣。

硕海这才发现自己的举动有些激昂，稍微缓和一下道："既然今日与二位大哥知遇，在下也就不再隐瞒心中所思所想，在下是不会进宫的，客气些说，在下乃一介草民，自知才疏学浅，没资本在太医院众位医道高明的大人们面前班门弄斧，说现实些，宫里的各位爷都是娇贵身子，伺候不好怕是连命都丢了，在下又是十分笨拙之人，学不会官场阿谀奉承的那一套，所以在下宁在民间与百姓们同苦同乐，也不会进宫的。"

乐显扬仰望着硕海，眼里忽然隐隐闪现出些许的泪光，他站起身来背着双手极其沉默地踱了两步后缓缓地道："当年，在下在御药房做吏目，深得皇上信任，可做了一段时间后，在下亲眼目睹了宫廷内部的尔虞我诈和一些官僚的腐败行径。"

"记得那年夏天，京郊大兴水患成灾，皇上拨了救济款命在下同户部官员同时前去赈济灾民，在下负责去为灾民看病，户部官员负责去赈济灾民，但由于中间官僚层层盘剥，到灾民手中的银两不足皇上拨付的十分之一，皇上得知后异常震怒，严惩了那些贪官。同样是济世养生，可事后再看效果是大不一样，当时在下彻底地懂得了一个道理，一个良医胜过一群贪官！济世养生，靠当官的是没有把握的，只有良医用药，才能给众多穷苦百姓带来生存的机会。"

乐显扬抬头仰望门外远方的天空，继续道："于是，在下辞官回家，从此淡泊功名，开始为百姓们治病，初始之时在下只是为病家诊脉、开药方，经过一段时日后，感到应该有一个药室，既能开处方，又能拿药，会大大方便病人，于是开了同仁堂药室即为"大同"、"仁爱"之意。"

"时过境迁，今日在此听到硕老弟一番为民之心，真让为兄感到自豪，为兄没看错你这知己，不仅医术高明，医德也很高尚，令人钦佩啊！"

硕海踱到乐显扬身后，正色道："乐兄谬赞了，乐兄才是真正的为百姓着想，弃官救民于水火，怎是在下所能及的，"济世养生唯医药"，我只知我是医者，我宁愿做良医，济世养生，也不愿为贪官，残害百姓！"

第53节：第二十三章满载而归(1)

第二十三章满载而归

硕海再抬头时，只见南怀仁和乐显扬都在以异样的眼神看着他，自知是他刚刚无意之中的一番话，引来他们如此刮目相看，"是不是有些高调了？"他心里暗暗寻思着，于是忙话锋一转，道："在下倒没什么高尚品德，眼下还是为养家糊口而忙碌，顺便为百姓们做一点力所能及之事吧。"

"硕老弟，放心，钢的事情包在我南怀仁身上，你想制造什么仪器，尽管拿图样来就是，至于眼前急用的，用了午餐后，我带你和乐大人同去寻来，保证让你明日就坐堂瞧病！其余弄不到的仪器和药物，我们这就动笔统计，下午我就让管家将书信送出，年末之际贡船就会将你所需之物一同带来。"

南怀仁说话的同时已命人将笔墨取来递给硕海，硕海一瞧傻眼了，让他写？毛笔繁体字？拉丁文？他写了谁能看得懂啊。"南大人，我来说药名和器械名称，您来写，用你们比国字写完后带回去更有效果。"

"好。"南怀仁命人拿来他专用的鹅毛笔，硕海一边想着一边念着，他本就懂得一些西学医术，片刻工夫便写好了书信，命管家派人尽快送出。

此时已是晌午时分，下人来报酒席已准备妥当，硕海本不想在南怀仁家中用餐，可一想下午还要出去找他所用的器械和药物，便再三地感谢一番，随同南怀仁进了饭厅。

午餐特别丰盛，南怀仁本就热情好客，今又遇到不同凡响的硕海，自然礼遇尤佳，且以年节庆典、宴请贵胄之满族八大碗来款待硕海，硕海看着这一道道叫不上名的菜，只顾欣赏，不忍动筷了。

美酒佳肴，甚是丰盛，南怀仁热情款待，席间频繁地给硕海和乐显扬倒酒，夹菜。

"硕老弟，来，为兄敬你一杯。"

硕海虽酒量可以，但一想到下午还有重要的事情要做，举杯浅酌一口道："南兄，怎好您敬弟弟酒呢，该兄弟敬您才是，南兄今日盛情款待令硕海受宠若惊，自当与两位大人喝个尽兴，可下午我们还有要事去办，浅酌便可，待来日我一切安顿妥当，再宴请两位兄长，以报知遇之恩。"

"好好好！知遇之恩不敢当，就当是……用中国民间话讲"结拜"？我们兄弟三人也桃园结拜，那时定要一醉方休！"

南怀仁一边说着一边给硕海夹菜，"硕老弟，尝一下这"阿玛尊肉"，这是你们太祖时代传下来的宫廷名菜，民间可是很少能品尝得到，我很喜欢吃中国菜，但平时不会做如此丰盛的菜肴，一个人吃很浪费，今日是款待贵客，我才动用前几日刚刚寻来的满厨来做，也好跟着一起品尝，今日可是借您二位的光儿了，二位多吃点，午后我们还不知要走多少路，多吃点好有力气。"

第54节：第二十三章满载而归(2)

"呵呵，南兄在我朝已有二十余载，还没品够中国菜？"乐显扬温和地笑着，今日他十分振奋，对硕海了解得越多，越发现他们之间脾气秉性各方面有太多的相同之处，如同捡到个宝儿似的。

"其实，这"阿玛尊肉"很好做。"乐显扬指着青花瓷碗中的菜笑吟吟地道："这菜的用料都是家常所能及的，工序也简单得很，先将葱、生姜、蒜、盐、酱汁、菜精、八角这些配料加水煮沸，再取洗净的猪心、肝、耳、尾、肠下入锅内，慢火煮半个时辰，熟后捞出，将猪心、肝、耳切成大片，猪肠、尾切成段，置于碗内即可。"

南怀仁认真地听着，"哦？就这么简单？可……可我吃起来，怎么感觉有种难以形容的口感？香而不腻，太美了！"

乐显扬一手轻捋颚下青须道："南兄喜欢吃这菜？好，南兄随时都可以去我那里，兄弟我亲自下厨做给南兄品尝就是，年纪都不小的人了，喜欢吃一样东西不容易，乃是一件幸事啊！"

"是啊，是啊，哈哈哈……"

三个人边吃边聊，不亦乐乎，朋友之情无形之中又近了一层，一个时辰后，午饭结束，一杯香茗，稍许歇息，南怀仁便命管家备车，三人直奔传教士们经常讲经传教的京郊而去，经过几番周折，终于在四个懂医术的传教士手里弄来了部分医用器械和少许药物。

手术刀、手术剪、止血钳、镊子、缝合用的针、肠线等，至于一些简单的硕海自己能买到代替品的绷带、纱布和一些硕海自己会配制的消毒液、碘酊、盐糖补液类的东西他都没有拿，硕海再三要付钱给传教士，可不但教士们不收，南怀仁也不让硕海支付银子。

"既然我们今日有缘相识，硕老弟又是为了拯救苦难百姓，怎好收钱？要不等到贡船再带来另外的器械和药物时，一起算吧，先记账，先记账，哈哈哈！"

南怀仁半认真半玩笑地说着，硕海感激地一声轻叹，他身上仅有那么一点碎银子，如果真付钱的话只好由乐显扬先行支付，事后他挣了钱再还，如今南怀仁说先记账，这等于他欠了两个人的人情了，欠着就欠着吧，只能日后再还了。

傍晚时分，三个人才从京郊回城，南怀仁的马车直接将硕海送到家门口，硕海用长衫兜着大大小小的物件，兴高采烈地轻叩家门。

"表妹，表妹，快看……"刚一到门口，硕海便迫不及待地隔着门喊着，正在外堂忙碌晚饭的馨兰转头见是表兄回来，急忙上前接过硕海怀里抱着的东西，面色焦急地道："表兄，您整整一日不见影踪，可急煞了馨兰！再不回来馨兰就要到你讲的那同仁堂药室去寻了！"

"呵呵呵，无碍的，表兄这不是回来了吗，今日办成了一件大事，明日表兄就去同仁堂坐堂了！"硕海望着馨兰，满脸是笑，"表妹，从明日起，你不要再做那绣活去卖了，表兄挣钱完全可以养活你，女孩子，还是待在家里安稳些，尤其是我表妹这么漂亮的姑娘。"

"表兄……"馨兰被硕海直白的夸赞羞得一声娇喝，转身跑回灶膛前去继续煮饭。

硕海将带回来的器械全部摊在炕上，开始仔细检查起来。"表妹，一会儿做得了饭先不要熄火，给我烧一大锅水。"

"哦，知道了，表兄是要沐浴吧。"馨兰在外堂脆生生地应着。

"哦……一半儿洗澡，一半儿煮这些东西，要消毒的，唉……有钱都没处买去……"硕海一边检查着器械和药物，一边唠叨着。

"能寻到便是好的了，表兄别再怨叹了。"馨兰端着碗筷进来放在炕桌上，斜睨了一眼硕海，温柔地笑着转身又出去。

第55节：第二十四章喜忧参半(1)

第二十四章喜忧参半

硕海狼吞虎咽地吃完了晚饭，找出了一口新锅，先煮沸水把锅消毒，再将器械全部丢在锅里煮沸，馨兰看着十分的不解，歪着小脑袋蹙眉问道："表兄，这些东西煮熟了还能用吗？"

"哈哈哈……"硕海朗声笑着，朝着她的头上揉了一把道："小姑娘，不懂了吧，这叫消毒，但只是初步的消毒，明日到同仁堂后再准备一口新锅，随时都要进行消毒，否则不干净，病患之间也会相互传染疾病。"

馨兰蹲在灶膛边加着柴火，抹了一把小花脸，似懂非懂地点点头，对于硕海时不时揉一下她的头已经习以为常，当作是哥哥对妹妹的一种宠爱了。

"馨兰，快先去歇息，瞧你眼中都有红血丝了，一定是昨夜做绣活累到了，以后再也不要做绣活维持你我生计了，表兄找到事儿做，就能给馨兰一个幸福安稳的家的，难道你不相信表兄有这个能力吗？"

馨兰仰着小脸，与硕海四目相对，重重地点点头，斩钉截铁地道："相信！"

硕海欣慰地一笑，"那好，表妹现在该去歇着了，听哥哥话，好吗？"

"还是让馨兰陪着表兄，帮表兄做点事情吧。"馨兰一边说着起身进里屋拿了一件大氅披在硕海的肩上，柔柔地道："霜降了，表兄注意保暖，您这身子可尊贵着呢，若是有个好歹，馨兰可就不知所措了。"

硕海抬手正了下褂子，正好触到馨兰细嫩的小手，"表妹，快进去吧，你的手好凉，还说要帮表兄做事，连自己都照顾不好怎么帮表兄的忙呢？"

馨兰一听硕海的话，只当是表兄在责怪她的照顾不周，顿时慌张起来，皱着小脸愧疚地道："表兄……馨兰做得不好……没照顾好表

兄……馨兰错了……您责罚馨兰吧。"

"这是哪儿的话！"硕海本是疼惜的话语，没想到却惊了馨兰，瞧她那副楚楚可怜的小模样，硕海的心猛地一紧，他急忙上前一把抓住馨兰的柔荑，柔声道："馨兰，表兄毫无责怪你的意思，瞧你的手这样冰凉冰凉的，表兄是心疼你啊，你还太小，表兄怎好让你忙完家务再忙着照顾表兄呢？表兄比你大那么多，该是表兄宠着你、照顾你才是，怎会责怪你呢？"

第56节：第二十四章喜忧参半(2)

"可是……自古女子在家从父，出嫁从夫，表兄是兄长，长兄如父，馨兰自当听从和伺候好表兄的……"

"好了好了，不要再讲这样的话，上次表兄不是跟你讲过吗，在我们家里，你我二人是平等的。"

硕海急忙拦住馨兰下面将要背诵出来的三从四德的话，一手轻轻地抚着馨兰瘦削的肩膀，凝视着她那双水汪汪的大眼睛。

"馨兰，如今表兄在这个世界上再无其他亲人，只有你这么一个妹妹相依为命，表兄定要让你吃饱穿暖开心地生活，这是我这个做哥哥的责任，你是表兄心中最大的牵绊，除非有朝一日你嫁做他人妇，那时疼你的自当是该疼你的人，而现如今你还未嫁，在家里自当是表兄照顾你，因为你是我妹妹，懂吗？"

硕海低下头，朝着自己捧在掌心中馨兰的那双小手上轻轻地呵着热气，"进去吧，表兄还要处理这些器械，乖……"

馨兰乖巧地笑着点点头，白皙的小脸上晕着两朵红霞，她抽出被硕海握得紧紧的双手，若有所思地进去了。

硕海将消好毒的器械捞出来，仔细检查了一遍，有些暂时无法使用的便用布包好放置在旁，眼下齐全的可以使用的器械妥善地放在了药箱里，虽然这些器械都是简单至极，可能寻到硕海就已经很满意，尤其是一想到明日就可以在同仁堂坐堂治病了，硕海兴奋极了！

屋里的馨兰坐在炕沿儿上，手中拿着的绣花绷子上，绣了一半儿的牡丹花连线的颜色都搭错了，她正双目凝视着炕桌上微弱的灯光发着呆。

硕海进屋便看到馨兰凝思的模样，心中暗道："小姑娘在想什么？想她玛法了？"

硕海没有打扰馨兰，拿着从南怀仁那里带回来的纸和鹅毛笔，摊在桌子上，开始画器械图样，他心里只想着赶紧画好图样，交给南怀

仁，好能打造出一批新的器械来，解决急需。

今日拿回来的器械，好几件都不齐全，没有针头、没有听诊器……没有的东西太多太多，而对于硕海来说，想要让西医立足于这个时代，总不能只靠治疗外伤过活，那些其他科疾病的患者，也需要救命啊！还有一些药液、补液，因家里不具备条件，只好等明日到同仁堂再去配制。

馨兰猛地抬头瞧见硕海出现在了自己对面，急忙拿起绣花绷子继续绣花，掩饰着她刚刚的失神。

窗外的冷风"唔唔"地吹着，干枯的树枝"噼里啪啦"地被风吹断，落在屋顶"沙沙"作响，硕海眼角扫到了馨兰的举动，微微笑道："表妹，快三更天了，别绣了，去睡吧，瞧你的眼睛红得都快成小白兔了。"

馨兰低下头，弱弱地道："表兄……我……"

"馨兰，想说什么？干吗支支吾吾、欲说又止的？"硕海停下了手中的动作，一手托腮注视着馨兰，小姑娘有心事？瞧她那眉头深锁的模样，好像不只是伤心，还有些许无奈？

"馨兰，怎么了？发生了何事？可以跟表兄讲吗？"硕海温柔地、小心翼翼地问着，女孩子的心思真是千变万化，让人难以琢磨。

"我……表兄……唉……"馨兰幽幽地一叹，浸透着满腹的悲伤和太多的无奈，"不想参加选秀……可是……不提也罢，表兄赶紧做事吧，完后好早些歇息，馨兰无碍的。"馨兰默默地，继续低头去绣那朵已是杂乱不堪的牡丹。

硕海的心一紧，他眉头紧蹙，盯着馨兰的小脸，是啊，选秀这件事是一个早晚都要面对的问题，难道他真的能接受馨兰离开自己，被陌生的男人抢去吗？

不！他不要馨兰离开自己！馨兰是他的妹妹，是他在这个陌生的世界中唯一一个相依为命的亲人！是他无时无刻不牵挂在心的……硕海蓦然一惊！他的心里竟然是那样地在意馨兰！

第57节：第二十五章抵抗命运(1)

第二十五章抵抗命运

再看馨兰眼角偶尔轻扫而来含情脉脉的目光，在与硕海四目相对时，迫不及待地慌乱闪躲，硕海知道，馨兰喜欢上他了。

这份情是从何时开始的？硕海迷茫地望着眼前这个娇小可人的女孩儿，每每看到她动如脱兔静如处子的模样，他的心绪都会变得安宁，他都会真心地想去呵护她。

以前他在电视上看到过关于清朝选秀女的话题，皇宫里上至皇后，下至宫女，都是从旗人女子中挑选出来的，三年一选的八旗秀女是为了给皇帝充实后宫粉黛，随侍皇帝成为妃嫔，或者赐婚给皇室子孙做福晋；每年挑选一次的包衣三旗使女，都是内务府包衣之女，她们是来承担后宫杂役的奴隶。

可那时的他看节目是在看古时候的皇帝艳福不浅，是为了看古时候的美女情归何处，是在叹息好白菜都……可如今选秀却实实在在地发生在了自己身边，他怎能不迷茫，更主要的是这个命运被别人掌握的女孩儿是他这世的亲人。

"馨兰，玛法刚过世不久，我们要为玛法守孝，期间不可嫁娶，这一条绝对抵抗得了选秀的祖制了吧？"硕海不自觉地在心里找着不让馨兰去参加选秀的理由，竟自然地脱口而出。

"表兄，选秀的日子在明年初夏，离玛法的忌日早就过了百日，是非去不可的了，即使找到最合适的借口躲过了这一次的阅选，可还有下一次，表兄该知道的，八旗之女没有经过阅选是不可私自婚嫁的，除非馨兰一辈子不嫁，只守着表兄，可表兄终有一日也是要娶的，到时就不方便再照顾馨兰了。"

硕海一愣，终有一日他也是要娶的……

他从到了这个世界上只想着如何生存下去，如何给这个可怜的小姑娘安稳的生活，至于他自己的终身大事，他是从来没考虑过的，如

若说终有一日他是要娶的，那会是怎样的一个女孩儿？会像馨兰这样温顺、可爱、美丽、善良吗？

第58节：第二十五章抵抗命运(2)

硕海被馨兰的一声轻咳惊醒，这才发现自己正盯着小姑娘的脸蛋出神呢，他放下手中的鹅毛笔，按了按太阳穴。

"馨兰，你决定不进宫？那可是关乎你一生荣华富贵的大事儿啊，你可要自己衡量好得失，如果你真的不想进宫，那么表兄帮你想辙就是。"

馨兰低着头，半晌没应声，可当她抬起头来望向硕海时，一双圆圆的大眼睛里闪动着晶莹的泪光，小鼻子张翕着，贝齿紧咬着下唇，印出一排深深的齿痕。

硕海一瞧馨兰可怜兮兮的小模样，顿时急了，慌张地道："馨兰，你这是怎么了？不怕不怕，表妹不想进宫正合表兄之意，表兄也从心里不想让你进宫去，咱另想办法就是了，有表兄在，馨兰不怕。"

馨兰轻轻地摇摇头，哽咽道："表兄，这选秀是大清祖制，别说是馨兰了，就连当今皇上也不敢破祖宗规矩，世间女子容貌千姿百态，心思想法也是千变万化，贪慕虚荣、想攀高枝的争着急着进宫，如若被选中留在宫里得蒙圣宠，或是赐婚给王亲贝勒，不仅是自家风光，祖宗三代、族人都跟着长脸。

"可那深宫大院入得出不得，高高的一堵宫墙隔断的岂止是一世情愫，再看皇宫内佳丽三千，又有几个驻足枝头久了的，有些秀女从入宫之后别说是册封，甚至熬了一辈子都没见过皇上，只能任朱颜老去孤独终生。"

馨兰梨花带泪的脸上双眼迷茫地望着黑漆漆的窗外，她看不到任何光明，看不清脚下还未开始的道路，她只知那是宿命的尽头，那是无奈的深渊。

"馨兰，不要去，不要去选秀，表兄怎会舍得你去那深宫大院活受罪呢。"

硕海听着馨兰的讲述心里直发毛，清宫剧他也看过一些，宫廷内的斗争明里暗里比战场上的争斗还要血腥，馨兰如此纯洁善良的一个小女孩儿，进宫不是死路一条吗！

馨兰无奈地摇摇头，执起衣角拭着脸上的泪水。

"当然也有不情愿参加选秀的，可最终还是没法摆脱旗人祖宗规矩，因为没有参加选阅的女子是不可以私自婚嫁的，男人也不会要的呀，想想天下哪个男人敢跟皇上、皇室子孙抢女人，那不是找死吗！"

"这……"硕海一愣，皇族的势力不说便知，的确是没人敢跟皇上抢女人，别说是抢什么，就是一句话说错了也会招来杀头之罪，这个朝代可不是民主法制，皇权便是至上的法制！

"馨兰不想进宫，即使有好命的，可哪个得以善终了？不说远的，就前朝顺治帝最宠爱的鄂娘娘，虽蒙顺治帝宠爱，可却还是逃脱不掉后宫的争斗，最终幼子夭折，鄂娘娘积郁成疾，几年便撒手归去了。"

馨兰唉声叹气、愁眉不展地起身到外屋洗脸，硕海起身紧跟在后，"馨兰，既然你已决定不进宫，那就由表兄来想办法，这事是咱们的家事，本就该由表兄为你分担，你就全当没这回事儿，表兄答应你，不会让你进宫的，给表兄一些时间，让表兄来想办法。"

第59节：第二十五章抵抗命运(3)

馨兰看了一眼硕海，摇了摇头，茫然地说道："这几日馨兰如同是在梦里一般，玛法突然去了，表兄突然来了，馨兰突然失去亲人又得到了表兄的疼爱，可惜人生不是梦，花总要落，夜总要来，风总要吹，人总要散，馨兰也无法摆脱掉命运的驱使，早晚有一天也会的……"

话到伤心处，馨兰止不住又是泪流满面，硕海见馨兰如此伤心，忍不住跟着心痛起来，对于一个十五六岁的小女孩儿来说，忽然接二连三地遭受灾难，任谁都无法承受。

硕海轻轻地扶着馨兰的双肩，看着馨兰满是泪痕的小脸坚定地道："馨兰，相信表兄，还记得表兄在玛法灵前许下的诺言吗？你我是最亲近的亲人，亲人，无论贫富，不离不弃！表兄永远不会不管你的，你是表兄的责任，是表兄最疼爱的妹妹，表兄会让你幸福地生活，所有的烦恼让表兄一人来承担吧。"

馨兰感动地看着硕海，想着自己将要面对的命运，想着刚刚逝去的玛法，她再也无法承受，扑在硕海的怀里失声痛苦，"表兄……馨兰好想守着我们这个温暖的小家，尽心尽力服侍表兄……馨兰不想进宫……馨兰喜欢和表兄一起生活……馨兰不想离开表兄……"

此时硕海的心纠结着痛，他忽然间发现，两个本不相识的人，在这世间却相系着不可分割的心脉，一个不悦，另一个便会落寞，一个伤心，另一个便会痛楚，怎么可以分开？又怎能分开？

"好好好，馨兰不会进宫的，表兄怎么舍得让可爱的小馨兰离开表兄呢，馨兰现在任何事情都无需去想，睡觉，睡醒了表兄也想出办法了，好吗？来，表兄扶馨兰去睡觉。"

硕海一边说着，一边将馨兰扶到炕上，盖好了被子，一手轻轻地拍着馨兰的后背，像哄孩子似的哄着馨兰，馨兰如同一个可怜的孤儿终于找到了一个安全的避风港一般，哭着……累了……睡了……

硕海见馨兰睡熟了，重又回到炕桌前，勉强稳定着烦乱的心绪将器械图样画完。

躺在炕上，听着窗外夜风呼啸，硕海心里焦急万分，如今已是过了霜降时节，没几日就到立冬了，再过两个来月就是除夕，转年立春后馨兰选秀的日子也是眨眼即到。

而自己虽已得到乐显扬和南怀仁的支持，可情况发展下去到底会如何还无从知晓，在这个时代，西医在各方面所受的局限性都是非常之大，他要怎样努力才能拥有最大的实力既保住自己性命，又留下馨兰?

硕海在暗夜之中越思量越清醒，无论如何他都要留下这个可怜的女孩儿，哪怕是做一辈子的妹妹，也不要送给别的男人去糟蹋，她只是个时代中无辜的遭遇者，她凭什么去承受腐朽思想的摆弄?即使馨兰认命了，他硕海都决不答应!

硕海重新认识了这个世界，眼下看来，只具备满腹才华绝非万能，他必须要去利用自己所长而达到万能，可只凭他一个人之力怎能博得动千金之鼎呢?

硕海绞尽脑汁，彻夜难眠……

第60节：第二十六章坐堂伊始(1)

第二十六章坐堂伊始

清晨，朝阳冉冉升起，抹去了夜的冰冷，院内栅栏里的大公鸡"喔喔"地啼鸣着，叫醒了不知何时进入梦乡的硕海。

硕海迷蒙中睁开双眼，眼前出现一张蹙着眉头双眸剔透的粉嫩小脸，硕海愣了一瞬，揉揉双眼，脸上顿时呈现出暖暖的微笑。"呵呵，表妹，起这么早？怎么不多睡一会儿？"

硕海一边说着一边翻身起床，套上长褂，穿鞋下地，可馨兰仍旧歪着小脑袋扭着眉毛盯着硕海的脸琢磨着。

"表妹……你……我怎么了？哦，洗脸，洗脸去……"莫非是他的睡姿不雅?

"表兄……你刚刚做梦了，你梦中一直在唤人，一会儿叫爸爸、妈妈，一会儿又喊着……喊着馨兰……别走……"

"哦……"硕海一怔，"呵呵，表兄也不晓得梦见了什么，既然是梦，哪有说得清的，梦醒皆空，何须再去寻思，表兄今日要做的事情很多，洗漱完后得赶紧出门，表妹一人在家和"小白熊""小灰熊"玩，别出去，好吧？"

"嗯。"馨兰乖乖地点头，转身到外堂取了早餐放到炕桌上，昨夜的悲伤已在她的脸上消失，兴高采烈地道："小白熊"和"小灰熊"长得真快，十来日的工夫，足足长了一头，就是不知道还要多久它们才能生兔宝宝。"

"呃……这得等等，它们才一个多月大呢。"

硕海收拾妥当，简单地吃了几口早餐，便要出门，馨兰将药箱递给硕海，帮他正了正长褂，弱弱地道："表兄，昨夜馨兰一时失态，让表兄为难了，表兄今日开始坐堂，本就事务繁杂，无须为馨兰费神，一切听天由命吧，馨兰不想给表兄带来任何麻烦，因为表兄是馨兰唯一的亲人。"

硕海轻扶着馨兰的手臂，微笑道："馨兰没有让表兄为难，表妹少安勿躁，表兄自有办法解决此事，表兄也舍不得馨兰离去啊，关好门户，好好在家待着，表兄忙完就回来。"

馨兰轻柔地一笑，应承道："表兄早些回来，馨兰等着伺候表兄晚饭。"

硕海背着药箱刚踏出家门，只见一辆马车停在门前，车把势见硕海出来，谄媚地笑道："硕先生，奴才同仁堂的车夫，我家老爷特意安排奴才前来接硕先生，您请上车。"

硕海点头道："多谢。"抬腿上车，便急急地赶往同仁堂，今日是他第一天坐堂，还要配制一些药液，还要将图样送给南怀仁，还要继续想怎样不让馨兰进宫，真是烦乱得很。

片刻后，马车到了同仁堂药铺，铜胖子早就在门口张望，身后还跟着两个贼眉鼠眼的小弟兄，一见硕海下车，铜胖子挪动着肥硕的象腿，迎上前来，接过硕海背着的大药箱，咧着香肠似的大嘴道："硕爷，您到了，快请。"

第61节：第二十六章坐堂伊始(2)

几日相处下来，硕海感觉这伙恶霸对他还算恭敬，自然熟络了一些，微微颔首道："呵呵，铜子怎么做起门童了？不用照顾六爷？"

"六爷身子好些了，精神头倍儿棒，胃口也开了，吃得比我还多呢！就是一时半会儿着不了地儿，躺在炕上直哼唧，我是个粗人，口拙，哪儿会安慰人啊，想把六爷在宜春楼那个相好的接来，不知会不会影响生意？"铜胖子有些挠头地说着。

"这……"硕海一听，原来他们是如此想法，一边往里走，一边寻思了一下，转头严肃道："照顾伤患本该是亲朋好友分内之事，可要谨记一点，身体带伤者，不易同房，如若同房之时不小心碰及伤处，会影响骨头愈合，再就中医角度来讲，因肾主骨，六爷失血过多，身体本就虚弱，而同房则会导致肾虚，肾虚就会影响骨头愈合的时日，所以，为保身子早日康复，近期内最好不要同房。"

"呵呵……"铜胖子听完硕海的一番话，怔怔地傻笑，半懂不懂地只记住了不能同房，可心里却核计着，这可能吗？我们六爷那体格……

硕海刚进药铺，乐显扬捋着颚下的山羊胡，兴高采烈地从柜台内走出，"硕老弟，今日是硕老弟开张之日，老哥在此先恭喜硕老弟，老哥特意命人收拾出了一间内室，专供硕老弟备放物品之需，至于坐堂位置吗，就跟老哥对面坐，你我各持一方，取长补短，如何？"

"呵呵，多谢乐兄虑事周全，兄弟正需要一间内室，还要借用乐兄的伙计帮老弟出去买些所需之物。"

硕海随着乐显扬进了内室，四处打量了一下，简单干净，一桌二椅，窗下一个小柜子，墙边一条窄炕，硕海将药箱放好，心里喜悦万分，这里是他事业的起点，是他大展宏图的地方，他不但可以救治病人，也可以挣钱养家糊口了！

一上午的时间，硕海都在忙碌，从乐显扬那儿借了一个小学徒，出去买来新锅，准备随时给器械消毒用，又让伙计将画好的器械图样送到南怀仁的住处。

随后硕海从乐显扬那里找来了盐、糖，没有青海盐，只能用普通盐应对，按照一百毫升的白开水加四钱蔗糖，再加八分盐的比例配制了盐糖补液，又配制了百分之零点九的生理盐水，虽然暂时还没有输液的注射器类，但也好用做清理伤口，接着又买了些浓度很高的烧酒，蜡烛，做好了器械以及伤口消毒的充足准备，硕海这才松了口气。

硕海在内室忙碌着，乐显扬也在他的制药室里配制着他独家的各种药丸，忽然厅堂里小伙计进来唤乐显扬说有人来诊病，二人竟不约而同地从内室走出，面面相觑地对望着。

就在这时，耳旁忽听传来一阵隐隐约约的女人哽咽声和孩子的啼哭声，二人连忙奔向外堂，只见一个年约二十、穿戴朴素的小妇人，怀里抱着一个不满周岁的孩童抹着眼泪，一个个头中等、身材略瘦的男人低着头沉闷地站在女人和孩子的身后，不时地偷偷斜视着四周，如同做贼一般。

男人见乐显扬出来，一把抓住他的手臂，附耳道："乐先生，可否带在下和夫人借一步说话？"

硕海在旁蹙眉看着，颇感不解，什么病症竟如此谨慎？

第62节：第二十七章滴血认亲(1)

第二十七章滴血认亲

乐显扬还来不及反应，就被男人拉着胳膊往内堂走，小妇人流着眼泪，抱着孩子紧跟其后，硕海站着没动，观察着哭泣的妇人和孩子，心中暗道："父母如此心急，莫非是那孩童重病？可问病也不需这般谨慎啊。"

正当硕海心里琢磨着的时候，走进内堂的乐显扬回头道："硕先生，您请这边移步。"

硕海本就纳闷得很，此时见乐显扬在唤自己，大步跟了进去，瞧着妇人怀里抱着的孩童。

"乐老，都说您医术高明，今日在下厚颜来求乐先生，给在下犬子瞧瞧。"男人说到此，抬眼看到站在门口的硕海，顿时噤声。

乐显扬自然明白了此人的意思，"呵呵，无碍的，您无须顾虑，此人乃是我同仁堂新聘请来的坐堂医--硕先生，他的医术可是另一种高深境界，那可是我所不能及的，您尽管道来，有硕先生在，您孩子的病就更能迎刃而解了。"

"咳咳……"硕海被乐显扬当面夸赞得有些不自在，只不过才治疗了一个病人，乐显扬就把他赞得如此高深莫测，怎么听着都不像是医生，倒像江湖侠客了。

"这位仁兄，所谓病不避医，您尽管大方道来，我二人尽力诊治就是，治病救人是我们为医者的职责，何谈求与不求呢。"硕海温和地说着，同时上前一步，瞧了瞧妇人怀里的孩子问道："这孩子怎么了？"

男人微微一怔，接着一声长叹，双手捂着头，蹲在了地上："唉……这……这该让我如何开口是好！伤风败俗！丢脸啊！"

硕海同乐显扬更是不解，孩子病了诊治就是了，丢脸不丢脸一说从何谈起？

男人猛地站起，声色俱厉，恶狠狠地吼道："都怪这个荡妇！趁我去外地做工之时，不守妇道，与隔壁李二那个王八蛋偷鸡摸狗，待我归来察觉事态诡异之时，二人还死不承认！我本想一纸休书休了这不要脸的贱人，让她带着这杂种一起滚回娘家去！可眼下却不知这孩子到底是不是我的，如若是我的，把孩子给我留下！"

小妇人死死地紧抱着孩子"呜呜"地哭着，哽咽地断断续续道："不……不要动我的孩子……这是我的孩子，你休了我吧……"

"你别急，有你好过的时候！休书我都带在身上呢，咱们等着瞧结果！哼！"男人双眼如同冒火般怒视着妇人，咬牙切齿地像是要活吞了妇人一般。

"哦，我明白了，滴血认亲是吗？这个容易得很，只是老夫倒要奉劝二位一句，冤家宜解不宜结，同床共枕乃是前缘注定，休要最后成了仇人，我们身为医者，治病而不致命，你懂我话的意思吗？"

第63节：第二十七章滴血认亲(2)

男人默默不语，脸上满是愤恨，乐显扬一边缓缓地说着，同时在药箱里取出一根针来，命伙计舀来一碗清水置于桌上，"来，将孩子抱过来。"

妇人寻思了一下，决然抱着孩子上前，随着"哇……"的一声婴孩啼哭声，一滴鲜红色的血液滴在了清澈的水碗里，男人呆呆地望着水碗，愣了片刻，直到乐显扬唤人，他才深呼吸着，走上前来。

两滴鲜血在水碗里各据一侧，在场的几人双眼一动不动地盯着水碗，仿佛里面装着的是什么稀世珍宝一般。

而硕海却是满带着新奇的心态看着古代这种迂腐的"亲子鉴定"法，心中暗暗道："血液配型之中，同型血相融的道理连小学生都懂，可有血缘关系的亲子之间不一定就都是同型血，只是相对来讲，血型相同几率大一些而已；而即使是没有血缘关系的两个陌生人，只要是血型相同，血液就会融合在一起，如果按照这种滴血认亲的方法来认孩子的爸爸，那岂不是能滴出来一大堆孩子的爸爸来？恐怖！可滴出来的却不一定就是孩子的真爸爸呀！"

两滴血在水碗里缓缓漂移，除了孩子因被针刺痛而啼哭着，四个大人屏吸凝神，望着渐渐移动着的两滴血，片刻之间，两滴血融合到了一处。

在场的乐显扬和硕海都松了口气，对于他们来说，期望着世间多一份融洽和幸福，盼望着世间少一份病痛与苦难。

而男人仍旧是满脸质疑地盯着水碗愣神，他抬起头来看看乐显扬，再瞧瞧妇人，妇人眼中的泪如同开闸的水龙头般顺着脸颊汩汩滑落，男人迟疑片刻，大步上前，"夫人……这……孩子是我的……可那谣言……"

妇人再没言声，更没解释，将孩子放入男人的怀里，哽咽道："好好带大孩子。"转身便一头朝着门框上撞去。

"啊！"三个人同时惊呼出声。

男人怀里抱着孩子大呼道："夫人……不要……"孩子被吓得哭声更大。

硕海一直站在三人外侧，此时见妇人忽然朝着门框撞去，长跑健将出身的他，两条修长的腿迅速跨步上前，拦在门框与妇人之间，他一把拉住妇人的手臂，转而又连忙松开手，道："使不得，这可使不得……"

"夫人……你……我相信你是清白的……我相信那都是谣传……你怒我不打紧，可要想想咱们这才八个月大的儿子啊……"男人此时声泪俱下。

硕海无奈地摇摇头，还好在今日他跟着一同进了内室，否则光是乐显扬一人，此时不是出了一条人命，便又是一个头破血流！

在古代，女人是多么重视名节啊，别说是身子清白被践踏，哪怕是被人以讹传讹，口水都能送命，而人们的思想又是那么的迂腐、无知，非但不懂科学，还不接受科学，认巫术鬼神为真理，却把他这个现代西医当作是妖怪作祟！

第64节：第二十七章滴血认亲(3)

过了好一会儿，妇人才平静下来，男人扶着满脸是泪的抱着孩子的妇人，哽咽着再三向乐显扬和硕海致谢后走了。

硕海望着二人离去的背影，摇头苦叹，滴血认亲，没有半点科学依据，却是古代确认血缘关系的一尺标杆，一个宝宝一滴血，却可以滴出类似聚宝盆之多的爹来，多么可笑的事情！真是愚昧至极！

硕海不由得想起一个笑话，在元朝时，有一个小县官，娶了四个老婆却都不生产，于是县官便请了一个和尚来做法，和尚把四个女人跟自己关到一间屋子里，半天后才满头大汗地出来，对县官说："大功告成。"县官高兴万分，重赏了和尚，后来四个老婆果然瓜熟蒂落，可落了以后，新的烦恼又来了，街上一群叫花子，总喜欢在门口唱："妈生我，爹不像，只像隔壁老和尚。"

连叫花子都知道长得像老子的才是儿子，如果孩子长得像隔壁老和尚，那肯定有问题，虽然仅凭一个像与不像不能验出全部儿子，却能验出真儿子，那就是遗传特征，而现代的亲子鉴定就以遗传基因为基准发展起来的。

硕海想着想着不由得笑了，回头再瞧乐显扬正在收拾桌上的东西，硕海的目光忽然被乐显扬手中刚刚给人滴血认亲时的那枚针吸引住了……

第65节：第二十八章意外收获

第二十八章意外收获

"慢着！"

硕海猛地大跨步蹿到乐显扬面前，一把抢过乐显扬手中的针，仔细地观察着，正在专注地收拾药箱的乐显扬被硕海突然的举动吓了一跳，惊愕道："硕老弟……你……"

"这针哪儿来的？就这一根吗？还有吗？"硕海紧张地问着。

乐显扬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懵懂地看着硕海，道："这……家传的，用来放血的，只是平时很少用，因为只有最小最小的小面积放血时才会用得上，怎么？硕海老弟喜欢？若您需要的话，这根就送给您好了，我那儿还有一根。"

"那根也拿来。"硕海目不转睛地盯着手指间捏着的一枚针，看也不看乐显扬，满脸严肃，紧张得如同遇到了什么棘手的病患。

"哦。"乐显扬转头在药箱里取出另外一根针递给硕海，瞧瞧硕海，再瞧瞧那根自己用了多半辈子的小针，怎么也看不出有什么稀奇的。

硕海翻来覆去地瞧着针，问道："乐兄，既是你祖传之物，可知这针是何物制造的？难吗？"

"呵呵，硕老弟，这只不过就是一个铁皮卷的小细管，前端磨尖了，尾部附了一个软囊而已，很简单，当初家父只是图个方便，便自己做了两个用，在下瞧着此物虽小，却很实用，也因是家父留下的遗物，便没舍得丢掉，保存至今，其实也没什么大用，如若小面积放血，随便的小刀片，绣花针都可，这个小针只是个可有可无之物而已，硕老弟喜欢，拿去便是。"

乐显扬继续收拾东西，叹道："唉，刚刚多亏了硕老弟反应灵敏，否则，咱这药铺今日还不知会发生怎样难以解释之事，搞不好还要摊上官司。"

"乐兄，关于滴血认亲之事，光凭血液融合一说，并不能完全鉴定出是否存在血缘关系，血液融合到一起的，不一定就是亲父子，血液融合不到一起的，不一定就不是亲父子，这其中道理，日后我再慢慢给您讲，现在器械不齐全，我空讲出其中道理，很难让人理解，所以滴血认亲之事，暂时少做的好，今日是那父子之间血液融合了，如若是融合不到一起去，沾惹是非是小，误了亲父子岂不是我们的罪过？"

硕海一边摆弄着手里的两根小针，一边叮嘱着乐显扬，乐显扬频频点头称是，"怕了，怕了，到现在为兄我这儿还捏着把汗呢，唉……"

硕海将配制好的药物放置妥当，极其欣慰地坐在外堂自己的位置上，这位置正好与药铺正门相对，他看看这儿，瞧瞧那儿，正巧瞧见铜胖子和他手下两名弟兄，如同门神似的在药铺门口闲遛着。

硕海心里感觉十分别扭，保护自己老大倒是可以理解，可也不能在药铺门口晃来晃去的啊，一个个凶神恶煞的样子，问病买药的人会如何想？

硕海朝着正靠在门框上的铜胖子摆摆手，铜胖子一步三颤地笑着进来，"硕爷，有事您吩咐，铜子这就去办。"

硕海笑着摇摇头道："我无事可要你去做，只是问一句，你不是说要去宜春楼接你家六爷相好的吗？怎却站在门口百般无聊的模样？"

"唉，硕爷，甭提了！"矮胖子一副无奈的模样，转而又满脸的怒气道："我可不是带人去了那宜春楼了吗，要说这婊子无情戏子无义可真对，我们六爷才几日没去的工夫，那翠烟就守不住了，老鸨说她前夜跟人出条子去了，到现在还没回来，这会儿六爷躺的正烦躁着呢，我这也不敢进去回话，所以只能在这门口转悠，正想辙呢。"

"呵呵呵……"硕海淡淡地一笑，道："我还以为是什么大不了的事情，进欢场的女子总有一图，为生存糊口、为命好嫁个大户人家做姨太太，但也不乏痴情一片的，可不管图什么的，总得让人家挣钱吃饭不是？就如实回了你家六爷，六爷也是见过世面之人，怎会与一欢场

女子较真儿？待日后寻个好人家的女人安安稳稳过日子，不是比流连于那八大胡同好得多？"

铜胖子挠挠头，眨巴眨巴那双鼠眼，道："可是……可是如若六爷急了呢？砸了那窑子我倒是轻而易举，只怕六爷情急之下伤了筋骨，不是白白将养几日了吗。"

"不会的，你去吧，如若六爷发火，还有我呢。"

铜胖子听了硕海这句话，心里总算有点儿底儿了，"嘿嘿，成，有硕爷在后边顶着，铜子就不怕了。"

硕海瞧着铜胖子朝内堂走，转头看门口两个门神一动没动，急忙叫道："铜子，带他们俩一同进去吧，这大白天的，没人会抢铺子，门口站着带刀带棒的弟兄，外人看着眼晕，你看着合理安排一下，好吧。"

"成成成，硕爷吩咐的铜子一定照办。"铜胖子转头又朝着门口二人道："去去去，一边儿歇着去吧，有事儿自会喊你们。"

硕海摇头笑笑，忽然一股什么东西烧焦的味道飘来，硕海抬头一瞧，只见乐显扬拎着一壶滚烫的药从内堂走了出来，边走边喊着："负责煎药的人呢？这药都煎到这份儿上了，还怎么给人送？扔掉！重新煎药！"

柜台里正忙着给人抓药的两个小伙计急忙应着，可一时手都腾不出来，硕海连忙上前道："乐兄，让我来吧，正好您抽空也教教我这中药的成分和配制。"

乐显扬急忙拦着硕海，道："不不不，怎能劳烦硕老弟动手干这粗活，往日没这么忙碌，只是近日天气骤然变化，有几户老人家得了风寒，家中又无人照料，所以无法亲自来铺里拿药，我这儿倒也方便，直接煎好了派人送过去就是。"

"嗯，季节交替之际，是最易感染风寒的，还是让我来吧，反正一时半会儿我这儿也没什么病人，赶紧煎好了给人家送去，眼看都快晌午了。"

硕海跟乐显扬二人一个配药，一个煎药，一会儿工夫便将几副中药煎好，可硕海却牢牢地记住了几副治疗风寒病药的配方，留着日后自己缺少西药时也好有个应对。

午后的暖阳直射进药铺，正照在硕海的身上，硕海手里捏着两根小针，呆呆地望着门口，他开始有点发蔫了，一上午药铺里进进出出问病抓药的人也不少，可怎么一个肯让他治病的患者都没有呢?

本书精华已为您连载完毕，谢谢阅读。